

田野档案编号：GZKG-2020-055 (FJ)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考古发掘工作报告

广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

二〇二一年五月

项目名称：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项目地点：从化区街口街赤草以南、邓村以东

收储单位：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

项目负责人：邝桂荣

现场负责人：谷俊杰

工作人员：吕良波、冯炳根、宋中雷、张百祥等。

工作时间：2021年3月15日至2021年4月25日

考古工作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广州市文物保护规定》，按照按照《广州市文物局关于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工作完成的函》（文物2020551号）的指导意见，经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考执字（2020）第（1379）号），受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委托，我院对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进行了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工作，完成勘探面积90000平方米，考古发掘面积300平方米，发现商周至战国、明代时期遗迹遗物。本次考古发掘共清理遗迹8处，其中灰坑1个，明代时期窑址6座、灶址1座。共出土各类器物24件。其中陶器14件，瓷器4件，石器6件。包括陶拍1件、陶器座2件、砺石3件、石凿1件、片状石器1件、陶罐口沿1件、陶器底1件、残青釉瓷碗3件、瓷器盖1件、酱釉罐2件、酱釉盆1件、酱釉碟1件、石铲1件、残砖5件。采集标本25件，收集陶瓷残片、砖瓦残块14袋，采集土样11袋。

文物价值评估及保护意见：

本次考古发掘成果，进一步丰富了广州古城考古资料，对于研究古代广州手工业提供了重要的考古资料。

考古发掘工作结束后，收储单位可以按相关规定办理土地出让的其他手续。

由于地块南部的一处山岗未清表，并未对项目用地范围进行全面发掘。将来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如果发现重要文物遗存，建设、施工单位应当立即停止施工，保护好现场，并及时报请文物部门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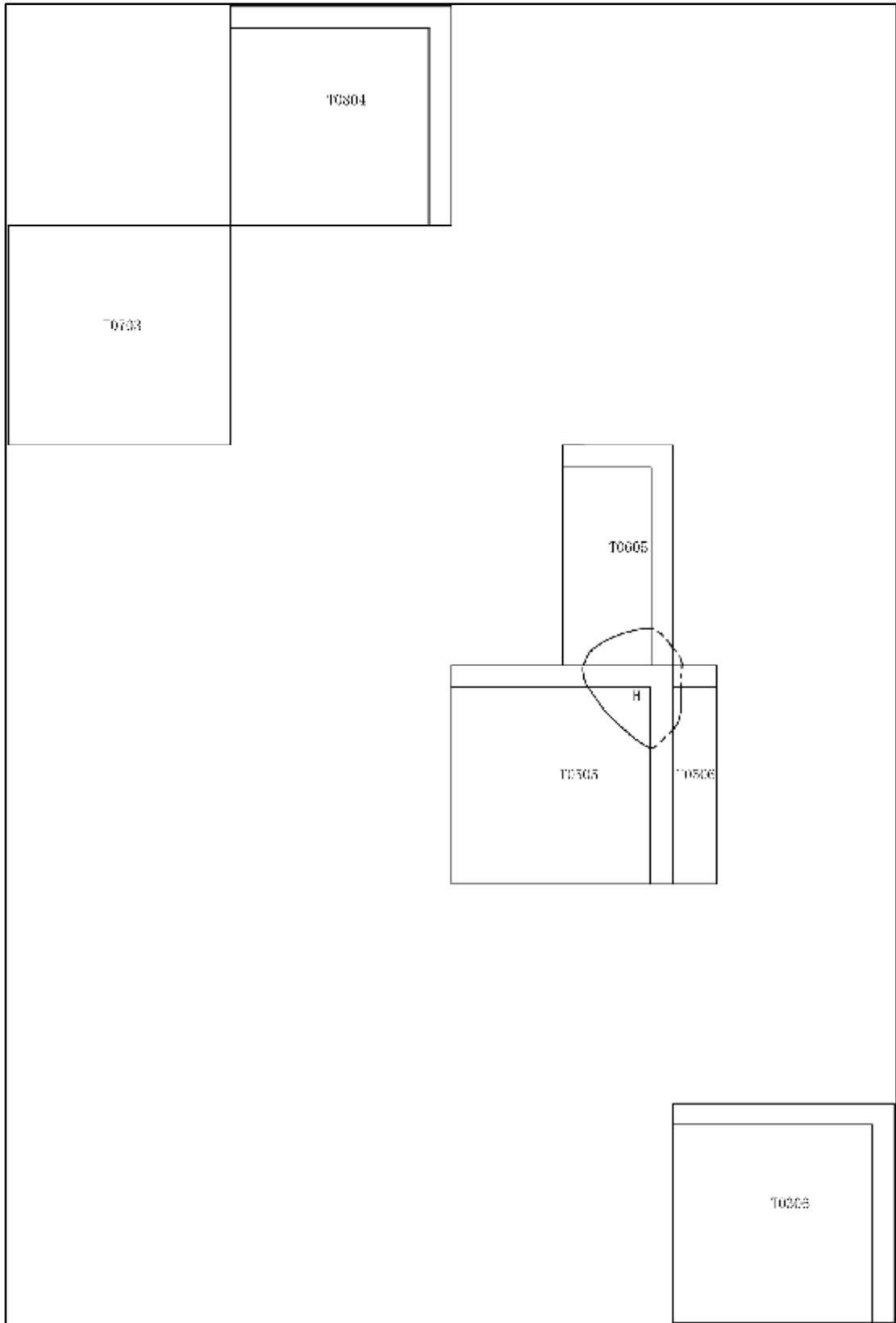
报告编写：

审核：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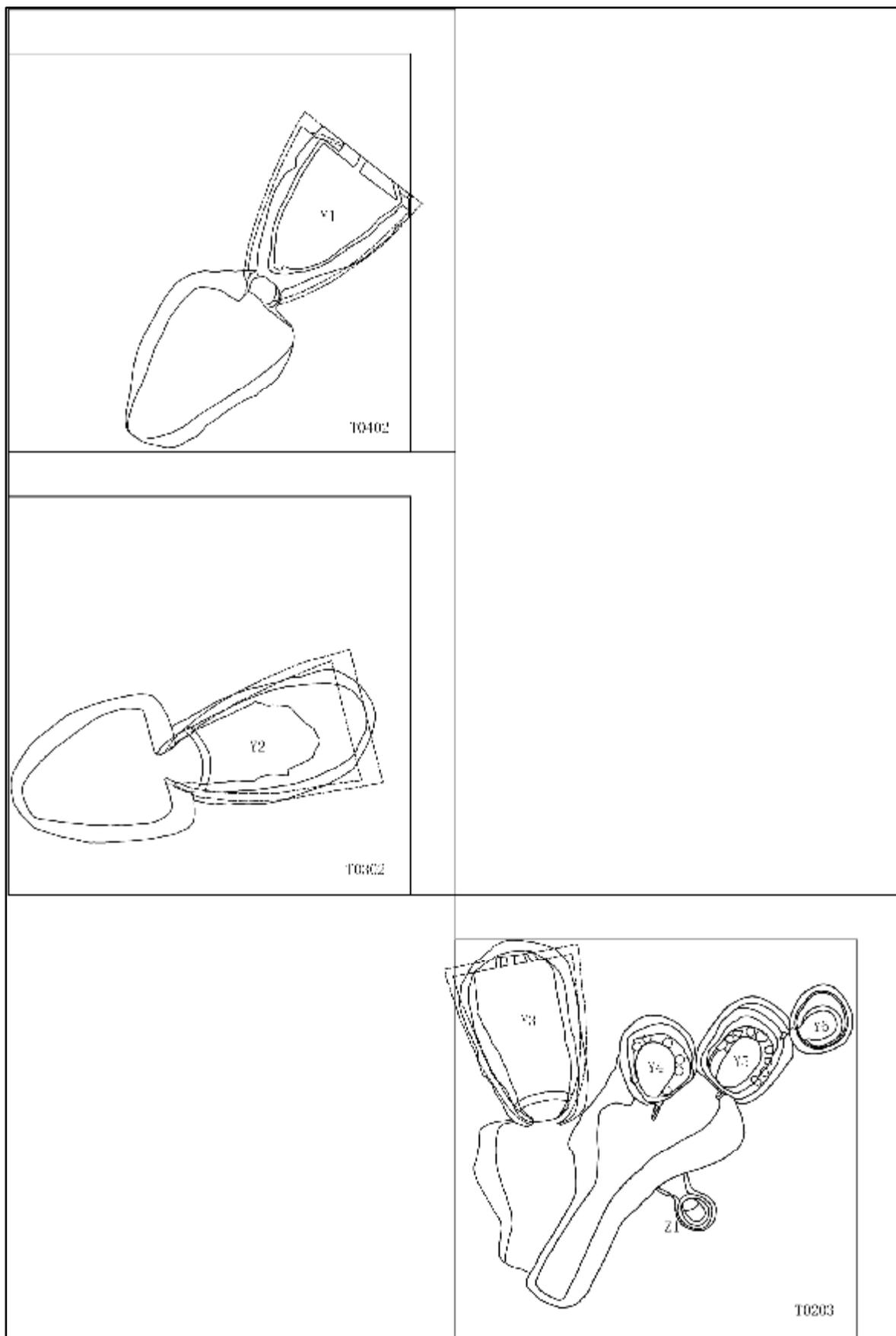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 区航拍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Ⅰ区遗迹分布图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I 区航拍图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I 区遗迹分布图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位置、面积.....	1
(二) 项目周边环境及地形地貌.....	3
(三) 历史文献及周边考古成果调查.....	4
二、考古调查勘探.....	7
(一) 考古调查.....	7
(二) 考古勘探.....	9
三、考古发掘.....	12
(一) 队伍组成.....	12
(二) 工作概况.....	13
四、考古发现.....	20
(一) 层位关系.....	20
(二) 遗迹现象.....	33
(三) 出土遗物概述.....	45
五、考古成果和文物保护意见.....	55
(一) 考古成果.....	55
(二) 文物保护意见.....	55
附表1：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遗迹统计表.....	56
附表2：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遗迹登记表.....	57
附表3：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发掘出土器物登记表.....	64
附表4：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发掘采集标本登记表.....	65
附录1：广州市文物局关于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工作完成的函.....	66
附录2：广州市考古研究院团体领队资质.....	68
附录3：文物保护法规（节选）.....	69
附录4：关于本报告使用的专业术语、概念和标准的说明.....	72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位置、面积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位于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赤草以南，邓村以东，北临G105国道。该地块总占地面积296737.5平方米。由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负责收储出让。本次考古发掘工作区域位于该地块中部，发掘面积约300平方米。

该项目地块四至坐标分别为：东北角 $N23^{\circ} 30' 13.42''$, $E113^{\circ} 33' 46.29''$ ，东南角 $N23^{\circ} 30' 02.60''$, $E113^{\circ} 33' 50.93''$ ，西南角 $N23^{\circ} 30' 05.21''$ ， $E113^{\circ} 33' 17.75''$ ，西北角 $N23^{\circ} 30' 17.22''$ ， $E113^{\circ} 33' 24.93''$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广州市文物保护规定》，按照广州市文物局（文物〔2018〕421号）的指导意见，我院负责对该项目地块进行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工作。调查勘探工作结束后，按照广州市文物局（文物2020551号）的要求，经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考执字〔2020〕第（1379）号），我院对调查勘探发现的遗迹进行考古发掘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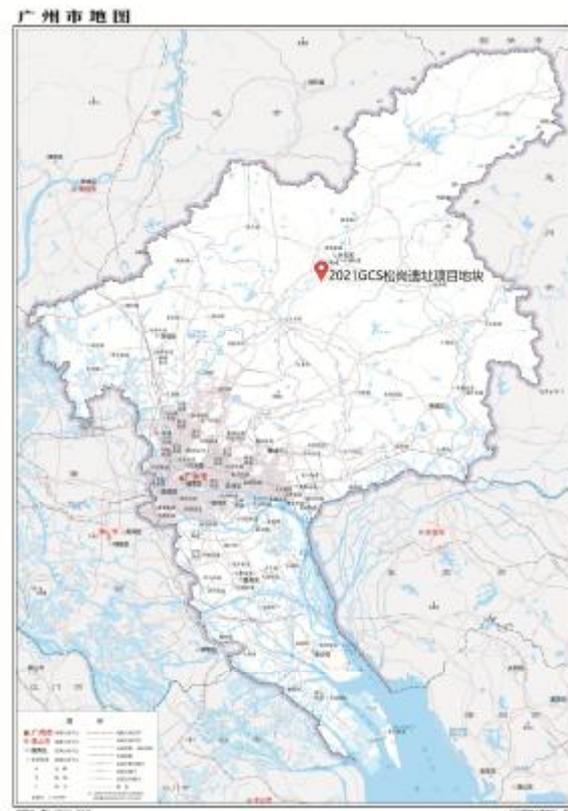


图 1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广州市位置示意图（标准地图）



图 2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从化区位置示意图（标准地图）



图 3 2021GCS松岗遗址地块位置示意图（标准地图）

（二）项目周边环境及地形地貌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位于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赤草以南，邓村以东，北临G105国道，周边为山岗、道路及民居。项目地块内为山岗地形，地势较高，且山岗的坡度较陡，地表多为植被及裸露山岩。

根据考古勘探情况，结合该区域地形地貌及考古工作需要，我院将该地块发掘区域分为 I、II 两个区域（以下简称 I 区和 II 区），其中山岗区域为 I 区，低洼区域为 II 区。



图 4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位置卫星图（奥维地图）



图 5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红线图（甲方提供）

（三）历史文献及周边考古成果调查

从化是广东省先秦考古学文化遗存分布比较密集的地带，又是探寻南越国文明产生、发展的重要源头。历史悠久，文脉传承，是从化突出的人文特征。距今五千多年前的新石器晚期，先民们就在这块土地上刀耕火种。现在静静地躺在市博物馆展柜里的石铤、石斧等文物，以其历经数千年岁月冲刷仍然坚硬无比的身躯印证着古人类在这里留下的原始文明。而一座座古祠堂、古碉楼、古村落则印证了从化人世代传承华夏文明，并创造了颇具特色的从化文明的历史，成为支撑着从化不断发展的精神和物质财富。钱岗古村落、钟楼古村落、小坑村文昌塔等等，就是从化古文明的主要标志，显示着从化自古就有文化，并非建县之初统治者因受到农民起义冲击而把从化命名为“远氓从此归于教化”的定义。

吕田镇桂峰村发现新石器时代遗物，钱岗村更楼发现被称为“广州清明上河图”而轰动一时的封檐板（原件现藏于广州市博物馆），狮象岩发现新石器晚期的先人活动遗址，特别是经过抢救性维修保护的广裕祠，荣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2003年度亚太地区文化遗产保护杰出项目奖第一名，并于2006年被列入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邓村车辆段的周边地区，尤其是东北部流溪河上游地区的吕田盆地就曾发现或经正式考古发掘了狮象岩遗址、白庙沟遗址、桂峰山遗址、后龙山遗址、高顶湾山文化遗存、海螺滩文化遗存等一些重要的先秦遗址。以下简单介绍：

1980年村民在吕田镇吕中村高顶湾山南麓山脚挖泥时发现青铜器，其中部分藏于一陶罐中，分别为鸡首鼓形壶、铜釜、铜钺、铜温酒壶各1件，铜豆4件，除铜钺、铜豆保存完好外，其他器物均已锈破，出土器物为汉代品。

1982年9月，吕田中学因基建挖地基，发现估计为先秦时期器物的青铜剑两把，另有陶碗、陶杯等物。

1982年9月，于流溪河自流泉旁的白庙与银佛岭山坡一带的白庙发现一圆孔石斧，石斧呈米黄色，长方形，长约16.7厘米，宽7.8厘米，厚2厘米，平直端开一圆孔，另一端为半圆形，半圆端和外侧两长边打磨成刀刃状，石斧整表打磨得较为光滑。

1982年9月，吕田镇政府工作人员于山冈地表发现秦、汉时期铜釜和陶纺轮各1件，岗顶上周围土表散布各种印纹陶片和砺石。

1984年10月，在吕田镇狮象村狮象岩山一带发现一新石器晚期石质刮削器，及零星散布一些瓷片、砺石等。

1990年至今，当地农民夏昌林在流溪河源头吕田镇联丰村桂峰山陆续在这一带发现大量各类型的打制石器，有石斧、石锛、石凿和砺石等。

2002年底至2003年初，市考古所在吕田镇狮象岩前坡进行考古发掘，出土新石器晚期石锛、石斧、双肩石斧多种打制石器，还有少量印纹陶片。

2008年10月8日至2008年11月30日，市考古所对拟建设的大广高速公路施工沿线进行了考古调查，在吕田镇份田村上围社弱子坵、良口镇良新村石床队上龙岗、温泉镇卫东村黄迳队瓦厂坝和温泉镇新元村鸡心岭等4个地点发现了新石器时代晚期、先秦时期及汉代至明清时期的文化遗存。

2013年7月-12月，市考古所在配合大广高速从化段建设工程中，对温泉镇新园村横岭遗址进行抢救性发掘，发掘面积5000平方米，墓葬51座，出土了大量新石器晚期石锛、石斧、双肩石斧多种打制石器，还有大量印纹陶片。老泥山遗址：2013至2015年，我院考古调查队在街口街赤草村凤凰社东南400米的老泥山南坡发现一处遗址。老泥山地处流溪河东部，为一圆锥状山岗，山岗近山顶位置地势陡峭，坡度较大，地表较多碎石，山脚坡度平缓。遗址位于山岗南坡，海拔约90米，地势北高南抵，坡度适中，山坡被开垦为梯田，种植有荔枝树，地表干净。地表采集陶片1片，泥质黑皮灰陶，器形不可辨，年代应为唐代，另有一枚铜钱，年代可能是明清时期。

2013至2015年，我院考古调查队在太平镇湖光村湖田七队(狮形庄)西侧的背後山上发现一处遗址，北距G105约400米，后命名为冶炼厂遗址。背後山为流溪河东部一低矮山丘，西、南为连绵起伏的小山丘群，北面为流溪河沿岸平原，东部有小型坳谷，谷底有流溪河支流。山岗平面呈水滴形，长约350米，宽约150米，山顶海拔64米，相对高度约35米，山岗西坡较陡，山顶及东坡坡度平缓，山坡现种植荔枝等，地表落叶密布。遗物见于北坡山顶位置，分布范围约9000平方米，采集少许陶片。据陶片特征初步分析，可分为2组。据判断一组为新石器时代晚期至商代，另一组为战国至汉初，属米字纹陶阶段遗存。



图 6 民国十九年《从化县志》



图 7 钱岗古村南门震明门

二、考古调查勘探

（一）考古调查

2020年5月12日，我中心受广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委托，协助市考古研究院对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开展了文物考古调查工作。本次考古调查协作服务工作按合同要求完成调查面积296737.5平方米。

经调查，地块位于赤草以南，邓村以东，地块总面积296737.5平方米。地块为岗地地形，由多个山岗组成，除中东部和南部山岗留有植被外，其余山岗已清表，中南部山岗之间有一面积较小的湖泊，湖泊东侧为碧桂园荔山雅筑施工人员驻地，驻地路面已硬化，中部和西部山坡存在少量近现代墓葬及断崖一处。试探显示地块内地层堆积较简单，第①层：垫土层，黄褐色垫土，土质疏松，含碎石、植物根茎等。第②层：自然堆积层，黄褐色黏土，土质致密。以下遇石，无法继续向下勘探。调查时在地块北部山岗采集早期陶片、石器。

此次考古调查不足以全面反映地块内的文物埋藏情况。为确认该地块范围内的文物埋藏情况，需对该地块作进一步的考古勘探。



图8 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西部地表现状（南-北）



图 9 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西部外围现状（东-西）



图 10 赤草、邓村储备地块内局部断面

（二）考古勘探

2020年6月20日，我院正式进场开展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的考古勘探工作，于2021年4月5日结束，完成普通勘探面积90000平方米。

根据实际情况，我们采取了探孔勘探和探沟勘探相结合的方式，并以探沟勘探为主。在地块东部山岗、西部山岗共布设4处位置进行探沟勘探，分别编号为TG1-TG4。现以TG1、TG3为例，地层堆积情况如下：

TG1：位于地块西部山岗。其西南角GPS坐标为：N23° 30′ 09.87″，E113° 33′ 23.52″；方向为南北向，规格为2米×4米，南北长4米，东西宽2米，面积8平方米。

该探沟地层堆积依土色、土质及包含物可划分为两层，具体情况如下：

第①层：表土层。距清障后地表深约0~0.2米，厚约0.1~0.2米，为灰褐色黏土，土质疏松，含夹细沙黑陶残片、植物根茎、砂粒等。

第②层：黄褐色黏土层，距清障后地表深约0.1~0.4米，厚约0.1~0.3米，为黄褐色黏土，土质较致密，含石铤、植物根茎，砂石块等。以下为黄白色风化土，土质致密，含植物根茎、砂石块等，系生土。

TG3：位于地块西部山岗顶部。其西南角GPS坐标为：N23° 30′ 09.36″，E113° 33′ 23.51″；方向为南北向，规格为4米×9米，南北长9米，东西宽4米，面积36平方米。

该探沟地层堆积依土色、土质及包含物可划分为一层，具体情况如下：

第①层：表土层，距地表深约0~0.1米，厚约0.05~0.1米。为灰褐色黏土，土质疏松，含植物根茎、砂石颗粒等。以下为黄褐色风化土，土质致密，含砂石块，系生土。另在该探沟东南角发现一处遗迹，初步判定为坑，编号为H1。

通过布设4条探沟进行试掘，共发现遗迹6处，其中窑址3座，灰坑3座。推测在项目地块内还存在其它未发现古代文化遗存埋藏。经综合评估，本次发现的文化遗存文物价值为B级（重要），保存状况为B级（保存一般）。本次勘探发现的遗迹及遗物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价值，需要进一步开展考古发掘工作（详见《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报告》GZKG-2020-055(KT)）。



图 11 TG1①泥质灰砂陶



图 12 TG1②石铍



图 13 Y1出露照（西南-东北）



图 14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I 区发掘前全景（航拍）

三、考古发掘

考古调查勘探工作结束后，我院及时编写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报告并上报文物行政部门。根据文物保护法规，配合工程建设，我院立即组建考古队伍，对勘探发现的古代文化遗存进行考古发掘。

（一）队伍组成

本次考古发掘工作由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安全员、文物保护员、技术员、测绘员等组成。

1. 项目负责人，考古发掘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负责人由易西兵担任，其职责包括：

（1）主持制订发掘方案、文物保护预案，组织各项发掘准备工作。

（2）按照考古发掘执照许可内容调整发掘方案，主持发掘工作，协调各技术系统的运作，确保各项工作严格遵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

（3）及时完成考古发掘工作报告。

（4）及时上报安全事故。

（5）及时上报重要发现。

2. 现场负责人，由谷俊杰担任，其职责包括：

（1）执行项目负责人制订的发掘方案、文物保护预案及工作安排。

（2）协助项目负责人管理发掘现场工作，协助协调各技术系统的运作，确保各项工作严格遵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

（3）协助项目负责人汇总、整理发掘记录。

（4）协助编写考古发掘工作报告。

（5）及时向项目负责人汇报发掘现场工作情况。

3. 安全员，由冯炳根担任，其职责包括：

（1）协助项目负责人制订考古发掘工地安全保卫方案、防灾预案及发现重要文化遗存的应急预案。

（2）落实安全管理及文明作业措施，对考古发掘人员进行思想教育，督促考古发掘人员严格遵守执行相关规定。

（3）负责登记、临时保管考古发掘过程中发现的文物标本，对文物标本进行统一编号，并负责文物移交。

(4) 对考古发掘工地进行安全巡查，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并向项目负责人汇报。

4. 文物保护员，由吕良波担任，其职责包括：

- (1) 协助项目负责人制订出土文物保护方案。
- (2) 重要迹象须慎重处置，做好相关记录，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5. 技术员，由黄昌云担任，其职责包括：

- (1) 遵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要求开展考古发掘工作。
- (2) 负责具体遗迹单位的发掘资料采集。
- (3) 负责具体遗迹单位的发掘记录。

6. 测绘员，由宋中雷担任，其职责包括：

- (1) 协助项目负责人制定测绘方案。
- (2) 设置发掘坐标原点和测绘需要的其他控制点，建立坐标系统。
- (3) 负责发掘中所有测点数据的采测，并绘制平面矢量图。

(二) 工作概况

2021年3月15日，我院组织成立考古发掘工作队，正式进驻现场对勘探发现的遗迹进行发掘。于2021年4月25日完成该项目地块的考古发掘工作。

本次考古发掘项目编号为2021GCS，其中“2021”为发掘年度，“G”代表广州市，“C”代表从化区，“S”代表松岗遗址。

考古发掘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的要求，自上而下，由晚及早，逐层揭露遗迹，依土质、土色和包含物的不同划分遗迹平面范围，利用文字、测绘、摄影摄像等多种手段全面记录考古资料，对清理出土的文物进行必要的现场保护加固，并及时运送至文物仓库妥善保存。

由于该地块位于从化区邓村东侧岗地地形中，周边地势地形较为险峻，存有一定的安全隐患，为顺利完成此次考古发掘工作，同时确保发掘期间的文物与工作人员的安全，我们在以下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1. 修挖两条由山下至发掘区域的临时阶梯道路，供工作人员使用，确保上下山道路安全。
2. 用警戒带对发掘区域进行围蔽，并在考古工地竖立警示标牌，防止外来人员进入现场围观。

3. 安排人员进行巡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并排除。
4. 租赁发掘区域山岗下房屋一所，作为临时库房。
5. 对于埋藏较深的遗迹，要求工作人员在清理文物时必需佩戴安全帽，确保人身安全。
6. 由于探方内地层堆积较厚，为防止探方壁垮塌，每挖到一定深度之后，对发掘区域进行放台处理，以保障现场工作人员安全。

本次考古发掘共清理遗迹 8 处，其中灰坑 1 个，明代晚期窑址 6 座、灶址 1 座。共出土各类器物 24 件。其中陶器 14 件，瓷器 4 件，石器 6 件。包括陶拍 1 件、陶器座 2 件、砺石 3 件、石凿 1 件、片状石器 1 件、陶罐口沿 1 件、陶器底 1 件、残青釉瓷碗 3 件、瓷器盖 1 件、酱釉罐 2 件、酱釉盆 1 件、酱釉碟 1 件、石铲 1 件、残砖 5 件。采集标本 25 件，收集陶瓷残片、砖瓦残块 14 袋，采集土样 11 袋。



图 15 发掘区域全景（航拍）



图 16 发掘工作使用车辆



图 17 测量使用设备



图 18 工作使用电脑和打印机



图 19 拍照使用相机



图 20 号码牌和标杆



图 21 航拍无人机



图 22 发掘区警示牌



图 23 发掘区警戒带



图 24 安装监控设备



图 25 调试监控设备



图 26 使用rtk测量



图 27 使用无人机航拍



图 28 发掘工作取水壶



图 29 发掘区域蓄水池



图 30 探方内洒水湿润



图 31 发掘工作统一服装



图 32 修整上下山道路



图 33 清理发掘区域表面障碍



图 34 现场布设探方



图 35 探方剖面工作照



图 36 清理窑址



图 37 现场绘图



图 38 搭建发掘区域防水布



图 39 修挖发掘区域排水渠



图 40 考古院检查监控设备



图 41 考古院检查现场安全



图 42 现场负责人查看现场



图 43 现场负责人研究地层包含物



图 44 现场负责人观察局部断面



图 45 现场负责人查看遗迹现象



图 46 院领导指导发掘工作



图 47 院领导组织查看出土器物



图 48 考古院同事查看发掘工作



图 49 组织查看出土器物



图 50 考古院检查工地安全生产工作



图 51 考古院检查工地安全生产工作



图 52 院考古业务部门参观学习



图 53 院考古业务部门参观学习



图 54 从化区文化馆参观学习



图 55 从化区文化馆参观学习

四、考古发现

(一) 层位关系

2021年3月，我院开始考古发掘的前期准备工作。于2021年3月对遗址发掘范围进行清理发掘工作，发掘面积300平方米。遗址布方采用RTK，按照2020年该遗址勘探所布设探方找到西南角基点(0,0)，然后按10×10米放样布方，共计28个，其中I区24个，II区4个。基本覆盖整个地块范围，之后将布方点输入cad成图。

本次发掘工作实际发掘8个探方，I区分别为T0306、T0505、T0506、T0703、T0804，II区分别为T0203、T0302、T0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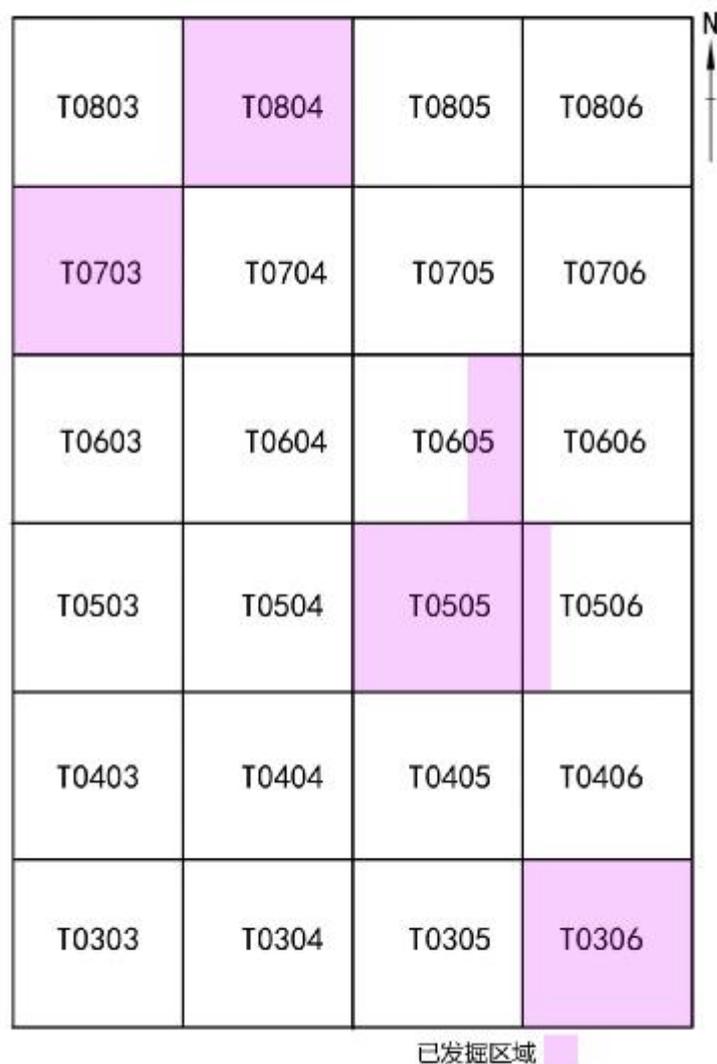


图 56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 区考古发掘探方布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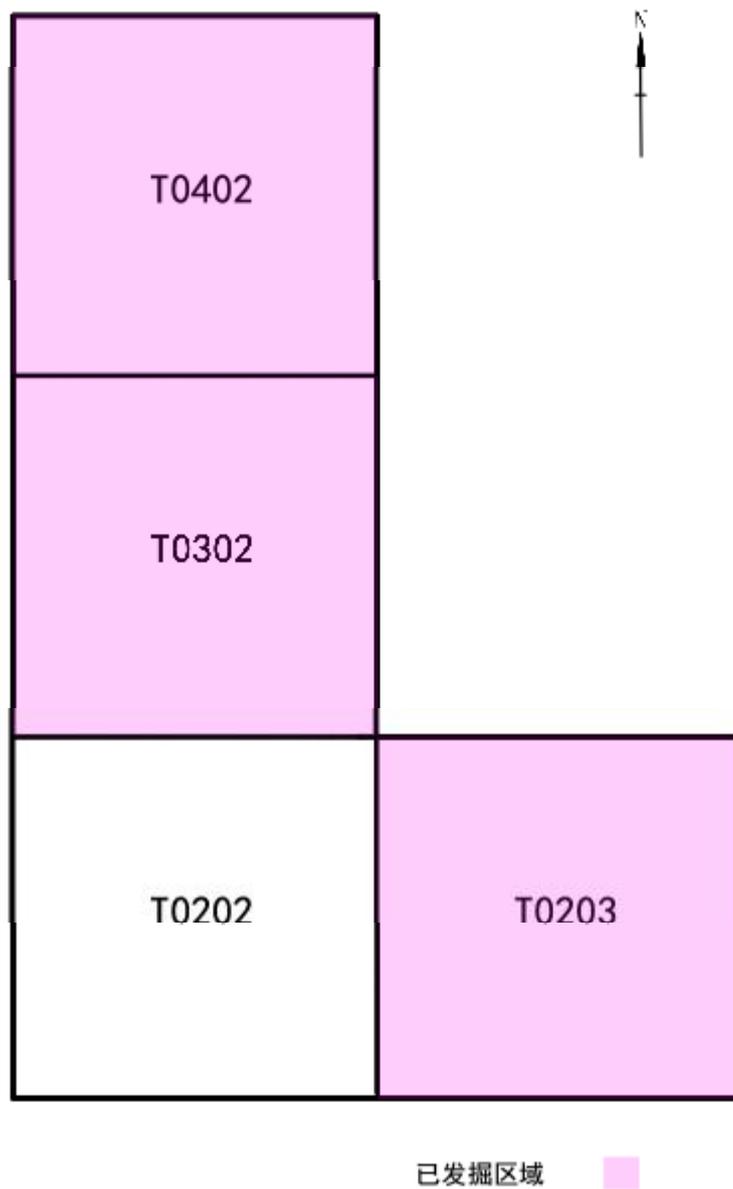


图 57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I 区考古发掘探方布方图

I 区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 I 区为山岗地形，地层堆积落差较大。以探方为单位进行发掘，依据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整体上可分为 4 层，现以 T0306 和 T0703 地层为例，介绍如下：

南部 T0306 地层堆积情况：

第①层：近现代表土层，厚 0.1-0.25 米。土质疏松，土色呈灰褐色。内含大量植物根系，腐殖质，较多的山体基岩风化石子。呈北高南低，西高东低的坡状分布。

第②层：冲积土堆积层，厚 0-1.1 米，距地表深 0.1-0.25 米。探方东南部较厚，西半部、西北部缺失。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红褐色。内含较多植物根系，较少的小石子。出土大量战国时期陶器残片，泥质陶较多，少量夹砂陶。泥质陶以灰陶为主，其次是红褐陶、少量黄褐陶、灰黑陶。夹砂陶均为黑陶。可辨器形有陶拍、器座、罐、釜、簋等。纹饰有重圈突点纹、复线篦划纹、菱形凸块纹、网格纹、戳点纹、戳刺纹、绳纹、交叉绳纹、夔纹等。另外在地层中出土少量黑色卵石，有的近呈圆柱状，有的呈薄片状，用途不明。

该层下为山体基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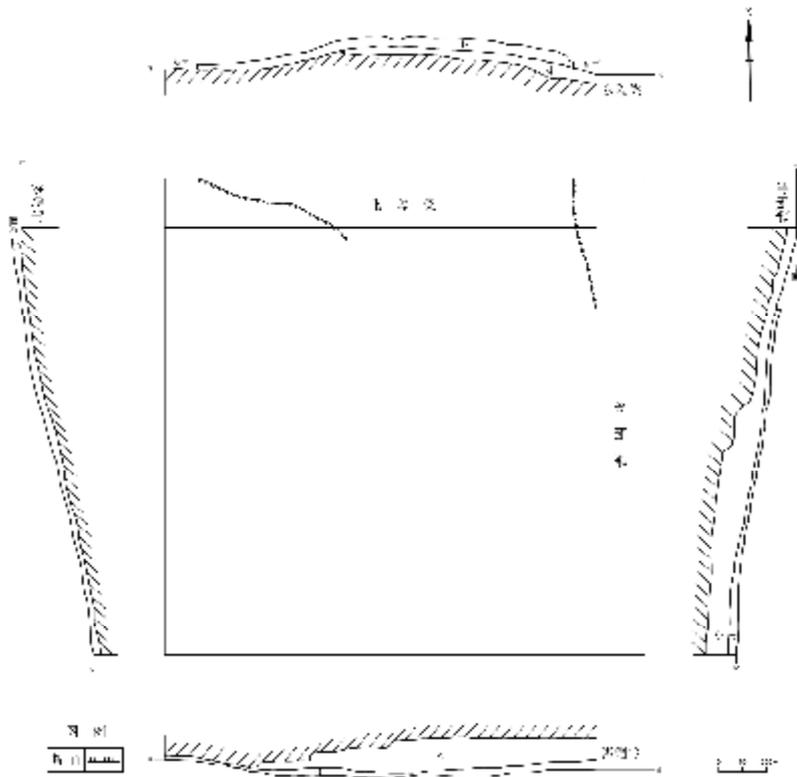


图 58 T0306平、剖面图

①→②→基岩

图 59 T0306地层关系



图 60 T0306清理后全景（南-北）



图 61 T0306北壁地层照（南-北）



图 62 T0306东壁地层照（西-东）



图 63 T0306南壁地层照（北-南）



图 64 T0306西壁地层照（东-西）

北部 T0703 地层堆积情况：

因钩机修山路破坏严重，本探方发掘部分地层共分 4 层，以保存较好的探方东壁地层介绍如下：

第①层：近现代表土层，厚 0.1-0.5 米，其余三面已被钩机修山路破坏不见。土质疏松，土色呈灰褐色。内含大量植物根系、腐殖质、较多的山体基岩风化石子。呈东南高西北低的坡状分布。

第②层：冲积土堆积层，距地表深 0.1-0.5 米，厚 0-0.8 米。该层仅分布于探方中东部，探方南部、西部已被钩机修山路破坏，是否存在该层不详。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灰褐色。内含较少的山体基岩风化碎石、较多植物根系。出土较多陶器残片，按质地可分为泥质陶、夹砂陶 2 种，按颜色可分为灰陶、红褐陶、灰白陶、黑陶。其中泥质灰陶较多，其次是泥质红褐陶，泥质灰白陶、夹砂红褐陶、夹砂黑陶较少。纹饰有交叉绳纹、菱形网格纹、菱形网格纹和压划凹弦纹的组合纹饰、绳纹、复线篦划纹、划纹、夔纹等。可辨器形有罐口沿、圈足器底、壶口沿等。片状石器残片 1 件。

第③层：冲积土堆积层，距地表深 0.4-0.8 米，厚 0.2-0.8 米。该层仅分布于探方内东北部，土质较致密，土色呈灰褐色。内含大量沙粒、石子及较少植物根系。由东北向西南呈坡状分布，东北部较厚，向西、西南逐渐消失。出土少量陶器残片，按质地可分为泥质陶、夹砂陶 2 种，按颜色可分为灰陶、灰白陶、红褐陶、灰黑陶，其中灰陶较多。纹饰多为交叉绳纹、少量竖向或斜向绳纹、菱形网格纹和复线篦划纹的组合纹饰、菱形网格纹和夔纹的组合纹饰、交叉绳纹和附加堆纹的组合纹饰等。可辨器形有罐口沿、釜口沿等。

第④层：早期次生堆积层，距地表深 0.7-1.85 米，厚 0.15-0.95 米。土质较致密，土色以黄褐色为主，局部含有少量灰褐土。内含少量小石块、大量石子。出土 2 件砾石。

该层下为山体基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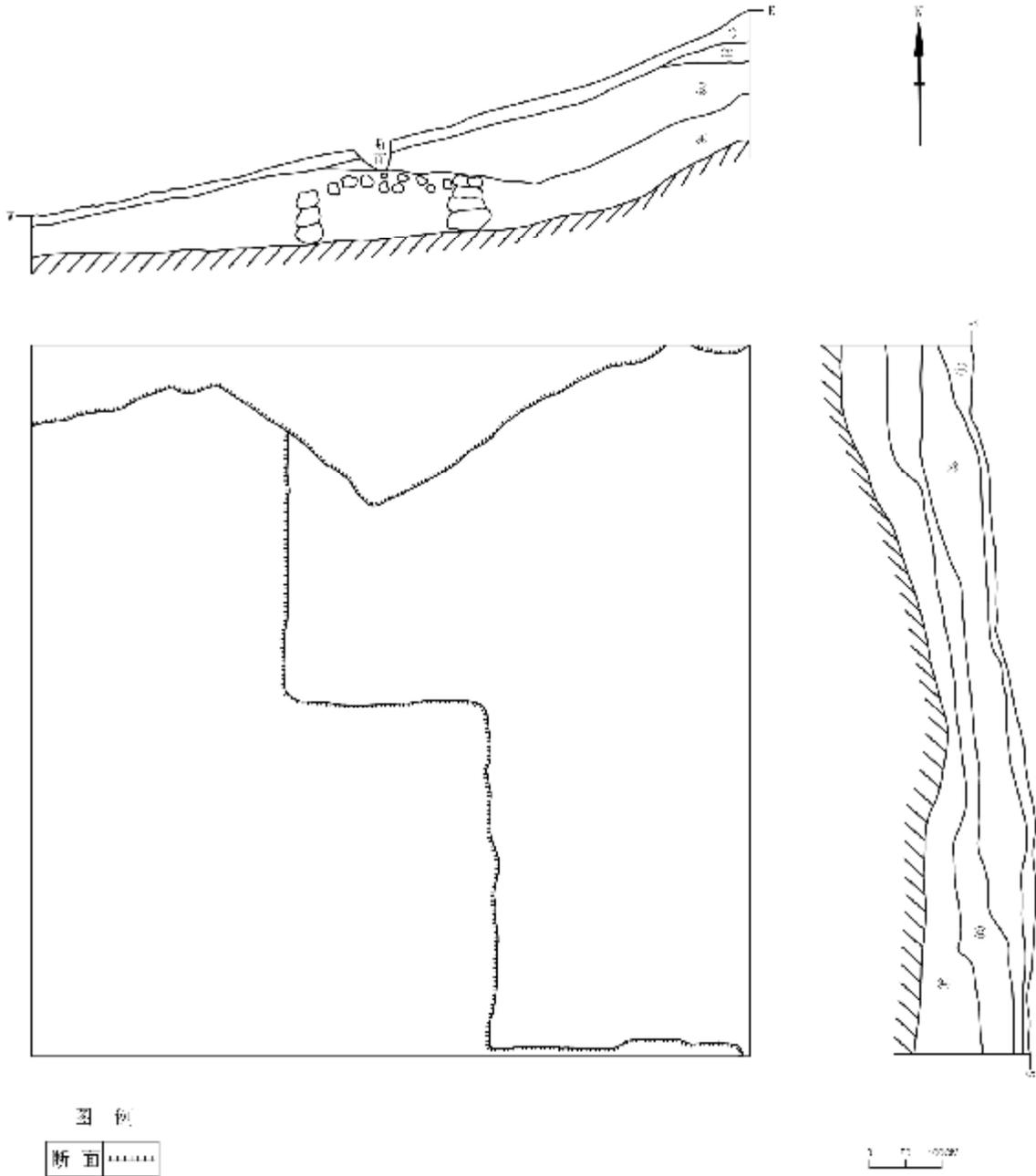


图 65 T0703平、剖面图

①→②→③→④→基岩

图 66 T0703地层关系



图 67 T0703清理后全景（航拍）



图 68 T0703东壁地层照（南-北）

II区

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II区紧邻废弃河道，地层堆积较为简单。以探方为单位进行发掘，依据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整体上可分为3层，现以T0203地层为例，介绍如下：

T0203地层堆积情况：

第①层：近现代表土层，厚0.08-0.73米。地表覆盖大量杂草、枯枝烂叶。土质疏松，土色呈黄褐色、灰褐色。内含大量植物根系、腐殖质、少量沙粒。呈北高南低的坡状分布。

第②a层：碎石层，距地表深0.08-0.27米，厚0-0.8米。质地致密，呈红褐色。夹杂少量黄褐土。分布在探方的西南角、南壁向北1.0-3.7米范围内。

第②b层：冲积土堆积层，距地表深0.5-1.0米，厚0-1.3米。仅分布于探方南半部，探方西南角较厚。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内含较多植物根系，较少的小石子。该层下开口遗迹有Y3、Y4、Y5、Y6、Z1。

该层下为生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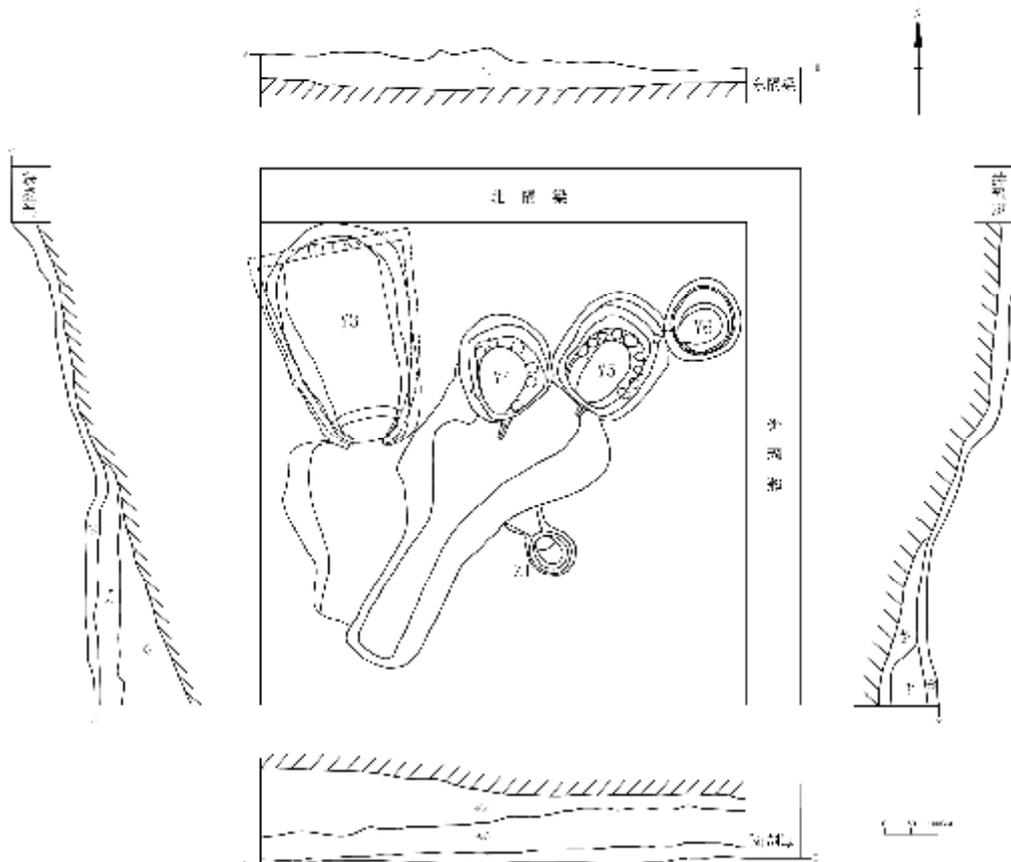


图 69 T0203平、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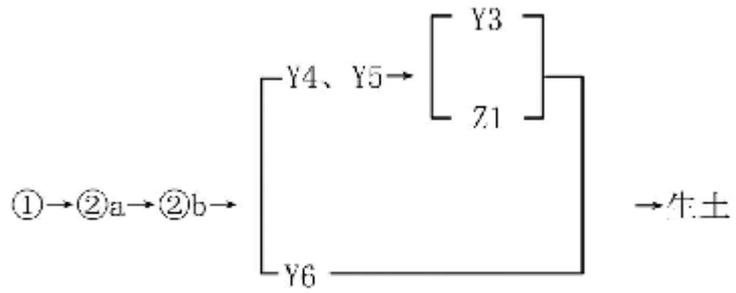


图 70 T0203地层关系



图 71 T0203②b层下遗迹清理后全景（航拍）



图 72 T0203北壁地层照（南-北）



图 73 T0203东壁地层照（西-东）



图 74 T0203南壁地层照（北-南）



图 75 T0203西壁地层照（东-西）

（二）遗迹现象

正式开展考古发掘工作前，我们再次核对确定勘探发现遗迹的边界范围，经过多次刮面和观察，最后确定：

灰坑共 1 个，时代不详；窑址共 6 座，均为明代晚期；灶址共 1 座，为明代晚期。

1. 灰坑

H1：位于 I 区 T0505 探方东北部。开口于①层下。平面呈不规则形状。坑口边缘较明显，四壁壁面不规整，北壁壁面陡直，其余三面弧缓斜向内收，壁面较粗糙，北壁底边缘明显，其余三面边缘不明显，坑底较平整，呈北高南低、东高西低的坡状。坑口距地表 0.15 米，南北长 5.48 米，东西宽 4.4 米，最深 0.8 米。坑内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灰褐色，夹杂有较多沙粒、山体基岩风化石子。无出土遗物。根据灰坑的形状与结构、坑内的堆积特点推断为树坑或自然坑。



图 76 H1全景（北-南）



图 77 H1全景（南-南）

2. 窑址

Y1：位于 II 区 T0402 探方中部。开口于②b 层下。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和烟道组成。窑顶已坍塌，窑门顶部还存有一小部分拱顶。窑室部分平面呈三角形，操作间平面呈“梨”形。开口距地表 0.15~0.55 米，全长 8.1 米。操作间全长 4.1 米，最宽 3.1 米，深 0.4~1.7 米。窑室全长 4 米，最宽 3.32 米。窑门底部宽 0.5 米、中部最宽 0.66 米，内高 1.84 米。火膛口部宽 0.56 米，进深 0.5 米，后端宽 1.14 米，低于窑床 0.2 米。窑床东西长 3.0 米，前端宽 1.14 米，后端宽 3.1 米。

（1）形状与结构

操作间：位于窑门西部，东部与火膛相连，平面近呈“梨”形，口部边缘明

显，壁面略向内倾斜，底边缘较明显，底面呈西高东低的坡状。底部有一层砖瓦残渣的铺面，坡度为 16° 。

窑门：位于操作间与火膛之间，立面呈拱顶洞状，中下部较直，中上部略外弧，之后敛收呈拱顶。两壁烧结程度高，壁面致密。

窑室：平面呈三角形，由火膛、和窑床组成。

火膛：位于窑室内，平面近呈“喇叭”形，西部与窑门相连，东部与窑床相连，直壁、平底。底部西侧与操作间在同一平面上，东部低于窑床0.2米，壁和底因火烧而形成较严重的青烧面。

窑床：位于火膛东边，烟道西部，床面平坦，东部略高于西部，西侧靠近火膛处烧结呈青灰色，由西向东渐变成红褐色。两侧底边由后向前弧状内收。窑室壁面由底部向上弧形内收，因火烧而形成致密的青烧面，且较光滑，顶部坍塌，从坍塌堆积观察，顶部也形成较重的青烧面。窑壁外侧因长期烧烤而形成厚薄不一的红烧土层。窑室后壁中部以上塌落。

烟道：位于窑室的东部，共有三道，凹入窑室后壁，两侧烟道由窑床平面向上弧状弯曲，中部烟道中下部与窑床垂直，向上向北略有弯曲，三道烟道上部因窑壁坍塌不见，具体走向不明确。烟道三面壁面烧结呈青灰色、红褐色。截面呈长方形，北部烟道现存高度1.8米，中部现存高度1.4米，南边现存高度0.9米，整体呈两侧弯曲的“山”字形。烟道宽0.12~0.16米，凹入窑壁0.3米。在距窑床0.2~0.3米处，三条烟道各有一个长方形凹槽，用来固定承重砖，以上用与烟道宽度相当的砖或瓦砌成烟道。

（2）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操作间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3层：

第①层：西部厚0.2米，东部厚0.7米，呈西薄东厚的坡状分布。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与窑室内土质土色相同，较纯净，含一些植物根系，与②层之间部分夹含少量碎石子，为窑址废弃后的淤积层。

第②层：西部厚0.25米，东部厚0.94米，呈西薄东厚的坡状分布。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含大量木炭颗粒、红烧土颗粒、少量砖瓦残块等。

第③层：仅分布于窑门西部约2米的范围内，厚约0.07米，为一层铺在操作间底面的砖瓦残渣，夹含较少的砖瓦残块，出土一些残砖、残瓦，青灰色，火

候较高。砖均素面，残瓦片凸面素面，凹面多饰布纹。

火膛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1层：

第①层：窑顶的倒塌堆积，包含大量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致密。与窑室内堆积相同，厚0.2米。

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2层：

第①层：厚0.4~1.16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较纯净，仅窑室西部靠近窑门处夹杂较少的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该层西部略厚于东部，为窑址废弃后淤积而成的。

第②层：厚0.6~1.55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红褐色、黄褐色，包含大量窑顶塌落的青烧面残块、红烧土块，底部贴近窑床床面上包含少量青砖、瓦残块。砖厚0.05~0.07米，残瓦片多为板瓦。罐口沿1件，泥质灰陶，火候较高，素面。器底1件，泥质灰陶掺杂沙粒，火候较高。

烟道内堆积与窑室内堆积相同。火膛、窑床、烟道内并没有发现明显的草木灰等痕迹。

根据窑的形制结构，出土的砖瓦残块及与附近窑址相比较初步推断，该窑址为明代晚期烧制砖瓦的窑址。



图 78 Y1开口照（西南-东北）



图 79 Y1全景（西南-东北）

Y2：位于II区T0302探方南部。开口于②b层下。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和烟道组成。窑顶后部一部分得以保存，中部及以前已坍塌，窑室平面呈马蹄形，操作间平面呈“心”形。开口距地表0~1.2米，全长8.3米，宽3.0~3.3米。操作间东西长3.3米，南北宽3.3米，深0~1.56米。窑室前部残存高度1.6米，后部窑室内高2.3米，全高2.7米。窑门底部宽0.6、上部残存处宽0.95米，残存高度1.56米。火膛前宽0.6、后宽1.22米，进深1.04米，低于

窑床 0.18 米。窑床东西长 3.16 米，前端宽 1.22、后端宽 2.8 米。烟道高 2.3 米，宽 0.1~0.2 米，凹入后壁 0.1~0.35 米。

(1) 形状与结构

操作间：位于窑门西部，东部与火膛相连，平面近呈“心”形。口部边缘明显，壁面略向内倾斜，底部边缘较明显，底面呈西高东低的坡状，坡度较小。底部有一层砖瓦残渣的铺面。

窑门：位于操作间与火膛之间，中下部较直，顶部坍塌，形状不明。烧结程度高，壁面致密。

窑室：平面呈马蹄形，由火膛、窑床组成。

火膛：位于窑室内，平面近呈喇叭状。西部与窑门相连，东部与窑床相连，斜直壁、平底。底部西侧与操作间在同一平面上，东部低于窑床 0.18 米。壁和底因火烧而形成较严重的青烧面。

窑床：位于火膛东边，烟道西部，床面平坦，烧结呈青灰色。两侧底边由后向前弧状内收。

窑室壁面由底部向上弧形内收，因火烧而形成致密的青烧面，较粗糙，顶部大部分坍塌，仅存后部一少部分，从残存部分可见窑顶由窑壁中上部开始敛收，形成较弧缓的顶部。顶部也形成较重的青烧面。窑壁外侧因长期烧烤而形成厚薄不一的红烧土层。由窑床向上约 1.0 米处两侧窑壁上有一排深入窑壁的凹窝，共 7 个，形状不尽规整，凹入窑壁深浅不一。南壁可见 3 个，从东向西依次为：凹窝 1，呈方形，边长 0.16 米、高 0.14 米、深 0.1 米；凹窝 2，呈椭圆形，宽 0.14 米，高 0.16 米、深 0.06 米；凹窝 3，呈长方形，宽 0.24 米、高 0.12 米、深 0.08 米。北壁处可见 4 个，由东向西依次为：凹窝 4，呈长方形，宽 0.12 米、高 0.24 米、深 0.12 米；凹窝 5，呈圆形，宽 0.1 米、高 0.12 米、深 0.05 米；凹窝 6，不规则圆形，宽 0.11 米、高 0.16 米、深 0.04 米；凹窝 7，呈长方形，宽 0.26 米、高 0.12 米、深 0.07 米。

烟道：位于窑室的东部，共有三道，凹入窑室后壁，两侧烟道由窑床平面向上弧状弯曲，中部烟道与窑床垂直，整体呈两侧弯曲的“山”字形。三道烟道向上伸出窑顶，形成 3 个烟囱。烟道壁面烧结呈青灰色。截面呈长方形。在距窑床 0.3 米处，三条烟道各有一个长方形凹槽，用来固定承重砖，以上用与烟道宽度

相当的砖或瓦砌成烟道。北侧凹槽高 0.2 米、宽 0.4 米、深 0.1 米；中部凹槽宽 0.26 米、高 0.1 米；南侧凹槽宽 0.4 米、高 0.2 米、深 0.1 米。

(2) 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操作间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 3 层：

第①层：厚 0~0.8 米。土质疏松，土色呈灰黑色。为现代树坑扰乱堆积。

第②层：厚 0~0.35 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少量青砖残块（即窑门北侧用来加固壁面的残砖），少量青灰陶残瓦片，多为筒瓦残片，凸面素面，凹面饰布纹。

第③层：厚 0.05~0.07 米。操作间底部较薄的一层褐色土，应是当时的踩踏面。夹杂少量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木炭颗粒，包含一些残砖、残瓦片。

火膛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 1 层：

第①层：厚 0.18 米。土质致密，较少的黄褐土夹杂大量砖瓦碎渣、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

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 3 层：

第①层：厚 0~1.05 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少量窑顶倒塌的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含大量细淤沙。分布于窑室中后部。

第②层：厚 0.95~1.2 米。土质较疏松，以黄褐色土为主局部泛红、泛灰。靠近窑门附近含一些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局部含少量沙粒，东部较纯净。

第③层：厚 0.2~0.4 米。土质较致密，土色呈深灰褐色。内含大量青烧面残渣、较少的红烧土块。在③层表面窑室中后部散乱分布一些瓷器、陶器残片，器形有碗、器盖、酱釉四耳罐、石铲。③层内出土 1 件酱釉盆、1 件酱釉碟。另外有一些酱釉四耳罐残片不能拼对。

根据窑的形制结构，出土的砖瓦残块、陶瓷器及与附近窑址相比较，初步推断该窑址为明代晚期烧制砖瓦的窑址。



图 80 Y2开口照（西南-东北）



图 81 Y2全景（西南-东北）

Y3：位于Ⅱ区 T0203 探方中部偏北。开口于②b 层下。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和烟道组成。窑顶已坍塌不见，窑室部分平面呈马蹄形，操作间因被 Y4 操作间打破故平面形状不明确。开口距地表 0.3~1.5 米，全长 7.7 米，宽 2.76 米，残存高度 0.6~2.6 米。操作间南北长 3.3 米，东西残存宽度 2.5 米，深 0.7 米。窑门残存高度 1.7 米，底部宽 0.56~0.6 米。火膛前宽 0.6 米，后宽 1.4 米、进深 0.66 米，低于窑床 0.2 米。窑床南北长 3.1 米，前端宽 1.4 米，后端宽 2.84 米。窑壁厚 0.14~0.2 米，外侧红烧土厚 0.1~0.32 米。

（1）形状与结构

操作间：位于窑门南部，东部被 Y4 操作间打破，平面形状不明确。北部与火膛相连，口部边缘明显，壁面略向内倾斜，底边缘较明显，底面呈西高东低、北高南低的坡状。

窑门：位于操作间与火膛之间，中下部较直，以上坍塌，形状不明。烧结程度高，壁面致密。

窑室：平面呈马蹄形，由火膛、和窑床组成。

火膛：位于窑室内，南部与窑门相连，北部与窑床相连，平面近呈“喇叭”形，斜直壁、平底。底部南侧高于操作间 0.14 米，北部低于窑床 0.2 米，壁和底因火烧而形成较严重的青烧面。

窑床：位于火膛北边，烟道南部，床面平坦，烧结呈青灰色。两侧底边由后向前弧状内收。

窑室壁面由底部向上弧形内收，因火烧而形成致密的青烧面，壁面下半部较光滑，上部凹凸不平，顶部坍塌不见。窑壁外侧因长期烧烤而形成厚薄不一的红烧土层。由窑床向上约 1.0 米处两侧窑壁上各有一个近圆形凹窝。东壁上凹窝直

径 0.15 米，凹入窑壁 0.08 米；西壁上凹窝直径 0.2 米，凹入窑壁 0.17 米。

烟道：位于窑室的北部，共有三道，凹入窑室后壁，两侧烟道由窑床平面斜直向上，中部烟道与窑床垂直，整体呈两侧内斜的“山”字形。由延伸的方向推测三道烟道共用一个烟囱。烟道壁面烧结呈青灰色。截面呈长方形。西部烟道残高 2.3 米，中部烟道残高 2.0 米，东部烟道残高 2.0 米。在距窑床 0.3 米处，三条烟道各有一个长方形凹槽，用来固定承重砖，以上用与烟道宽度相当的砖或瓦砌成烟道。西部凹槽高 0.14 米，宽 0.38 米，深 0.17 米；中部凹槽宽 0.32 米，高 0.14 米，深 0.1 米；南部凹槽宽 0.42 米，高 0.14 米，深 0.12 米。

（2）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操作间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 1 层：

第①层：厚 0.64 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夹杂大量浅红褐色斑点土。内含少量砖瓦残块、红烧土块、木炭粒等遗物。

火膛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 1 层：

第①层：厚 0.2 米。土质致密，较少的黄褐土夹杂较多砖瓦碎渣、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出土 1 件长方砖，变形严重，素面。长 35、宽 20.5 厘米，厚 8 厘米。

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 2 层：

第①层：厚 0~1.1 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夹杂大量沙粒、小石子。内含大量窑顶、窑壁倒塌的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少量青灰色残瓦片。

第②层：厚 0.6~1.1 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内含少量红烧土块、青烧面碎块，在窑室北壁处包含的残砖渣稍多一些。在窑室北壁处出土一些酱釉罐残片，距西壁 1.0，距北壁 0.2，距窑床 0.5 米。另外出土少量青灰色残瓦片，凸面素面，凹面饰布纹。

根据窑的形制结构，出土的砖瓦残块、陶瓷器及与附近窑址相比较，初步推断该窑址为明代晚期烧制砖瓦的窑址。



图 82 Y3开口照（西南-东北）



图 83 Y3全景（南-北）

Y4：位于Ⅱ区 T0203 探方内中部偏北。开口于②b层下。由操作间、窑门、窑室组成。开口距地表 0.3~1.6 米，整体残存高度 1.55~2.7 米，全长 7.25 米。操作间长 5.25、宽 3.5，深 0~2.1 米。窑门底部最宽 0.7 米，高 1.0 米。窑室底面长径 1.3 米，短径 0.94 米。上部内径 1.3~1.5 米。外径 1.5~1.9 米，壁厚 0.04~0.2 米。窑壁外红烧土厚 0~0.26 米。

（1）形状与结构

操作间：与 Y5 共用一个操作间，位于窑室西南部。平面近呈“凸”字形。口部边缘较明显，壁面斜向内收，较光滑，底部边缘较明显，底面由窑门向西南逐渐增高呈斜坡状。

窑门：位于窑室西南部，窑室底部，立面呈不规则的拱形洞状。

窑室：平面近呈椭圆形，整体略呈筒状。窑壁用泥掺杂碎石子抹筑而成。厚 0.04~0.12 米。窑室内壁中上部为红烧土壁面，略显内敛，较光滑，中部略外弧，中下部烧结非常严重，多数烧结呈矿渣状，且壁面凹凸不平，近底部略向内收敛，窑室底面烧结呈青烧面，呈东北高西南低的坡状，由火门向外延伸到操作间。外侧壁面呈红褐色，东南侧略向外倾斜，窑壁外侧因长时间烧烤形成很厚的红烧面。窑内从窑底向上 0.8~1.0 米处有一个不明显的台面，由窑门向后渐宽，最宽 0~0.5 米。台面外侧有 7 个不明显的凹窝凹入窑壁。

（2）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操作间内堆积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 4 层：

第①层：厚 0~0.6 米。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较多红烧土块、少量青烧面残块，少量胎呈白色的残砖块。

第②层：厚 0~0.7 米。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

内含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颗粒。

第③层：厚 0~0.8 米。窑门附近较厚，从窑门处向西南渐薄。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零星的红烧土块。

第④层：厚 0~0.2 米。仅分布于窑门向西南 2.0 范围内，在 Y5 窑门处不见该层。土质较疏松。内含红烧土夹杂大量木炭粒，无其它遗物。

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 4 层：

第①层：厚 0.4~0.8 米。从残存顶部向下最顶部覆盖 2 块较大的窑室后壁倒塌的残块，清理时为了安全将其清掉，以下土质较致密，土色呈黄褐色略泛灰。内含少量红烧土块，无其它遗物，北部薄，南部厚，属晚期倒塌堆积。

第②层：厚 0.75~1.0 米。北厚南薄，土质较致密，土色呈黄褐色。内含大量紫褐色小石子，无其它遗物，为淤积土。

第③层：厚 0.5~0.8 米。土质较疏松，土色以黄褐色为主，夹杂大量红褐色斑点状土。无其它遗物，是早期淤积土。

第④层：厚约 0.1~0.15 米。土质疏松，较粘稠，土色呈深灰褐色，夹杂大量木炭颗粒。出土少量泥质红褐陶、黄褐陶残瓦片，凸面素面，有的凹面饰布纹，有的素面。

该层下为一层烧结较重的青烧面。东北高西南低，呈坡状与操作间底面相连。厚 0.1~0.15 米。

Y4 东部与 Y5 相距 0.1 米，根据窑的形制结构及与周邻窑址的对比，初步推断该窑址为明代晚期的炼窑。



图 84 Y4开口照（南-北）



图 85 Y4全景（西南-东北）

Y5：位于 II 区 T0203 探方内中北部。开口于②b 层下。由操作间、窑门、窑室组成。开口距地表 0.5~1.6 米，全长 8.1 米，残存高度 1.5~3.5 米。操作间

长 6.74、宽 3.6 米，深 0~2.1 米。窑门底部宽 0.5 米，中部最宽 0.6 米，高 0.95 米。窑室底面长径 1.34 米，短径 0.76 米。中部内长径 1.9 米，短径 1.3 米。窑壁厚 0.1~0.2 米。窑室外长径 2.24 米，短径 1.68 米。窑壁外侧红烧土厚 0.1~0.25 米。

(1) 形状与结构

操作间：位于窑室西南部，与 Y4 共用一个操作间。平面近呈“凸”字形，口部边缘较明显，壁面斜向内收，较光滑，底部边缘较明显，底面由窑门向西南逐渐增高呈斜坡状。

窑门：位于窑室西南部，立面呈拱形洞状。

窑室：平面呈椭圆形，西南~东北走向。窑壁用泥掺杂碎石子抹筑而成。窑室底面呈斜坡状，由东北向西南渐低，经过窑门外侧与操作间相接。底面是一层厚 0.05~0.08 米的青烧面，致密。从窑底向上 0.8 米是第一个台面，台面宽 0~0.3 米。台面外围深入窑壁有 9 个凹窝，除与窑门相对的一个外，其余的都是两两相对。从窑底向上 1.3 米处是第二个台面，台面平坦，Y6 的窑门位于该台面上窑室窑壁的东壁。两层台面都由窑门向后渐宽，窑室后部最宽。从窑底到第二个台面之间窑壁烧结极为严重，呈较厚的焦状，使得壁面凹凸不平，非常粗糙，颜色呈蓝黑色。从第二个台面向上窑壁残存高度 2.2 米，内壁壁面烧结呈一层青灰色烧结面，由下向上逐渐光滑，外侧呈红褐色。窑壁外侧因长时间烧烤而形成一层很厚的烧土层。窑顶已坍塌，形制不明。

(2) 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操作间内堆积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可分为 3 层：

第①层：厚 0~0.6 米。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较多红烧土块、少量青烧面残块，出土少量胎呈白色的残砖块。

第②层：厚 0~0.9 米。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内含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颗粒。

第③层：厚 0~0.95 米。窑门附近较厚，从窑门处向西南渐薄。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零星的红烧土块。

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 5 层：

第①层：厚约 0.24~1.5 米。从窑顶残存处向下 1.5 米土质较致密，土色呈

黄褐色。内含较少的红烧土块，小石子、青烧面残渣。

第②层：厚 0.9~1.1 米。土质较致密，大量窑顶、窑壁倒塌的红烧土块，夹杂较少的黄褐土块。出土 1 块残砖，泥质胎，黄白陶，素面，火候较高，厚 4.5 厘米。

第③层：厚 0.2~0.5 米。土质较疏松，浅灰褐土夹杂少量黄褐土块。早期淤积土，较纯净。

第④层：厚 0~0.15 米。土质较疏松，临近窑门处有少许从窑门流入的黄褐色淤积土。内含大量倒塌的红烧土块。

第⑤层：厚 0.1~0.5 米。土质较疏松。内含较少的木炭粒。

该层下为一层厚 0.05~0.08 米的青烧面，向下是黄褐色生土，致密、纯净。

Y6 窑门与 Y5 窑室相通，Y5 西侧与 Y4 相距 0.1 米且与 Y4 共用一处操作间。根据窑的形制结构及与周邻窑址的对比，初步推断该窑址为明代晚期的炼窑。



图 86 Y5开口照（南-北）



图 87 Y5全景（西南-东北）

Y6：位于 II 区 T0203 探方内东北部。开口于②b 层下。窑室平面呈不规则圆形。开口距地表 0.25~1.05 米，窑室内径 1.04~1.24 米，外径 1.24~1.3 米，窑壁厚 0.04~0.12 米；窑门宽 0.5 米，高 0.82 米。窑室残存高度 2.2 米。底部高于 Y5 底部 1.3 米。

（1）形状与结构

无操作间，窑门在西侧与 Y5 相通。立面呈拱形洞状。窑室平面呈不规则圆形。西南部窑壁倒塌不见。壁面用泥抹筑，里面夹杂紫色小石子。底面平整，从底部向上 0.7 米处有一台面，宽 0~0.15 米。台面向上，窑壁中部略向外弧鼓，近顶部向内敛收，壁面光滑。台面向下烧成青灰色，向上呈红褐色，致密。外侧有长期烧烤形成的红烧土层，厚 0.1~0.16 米。

（2）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3层：

第①层：厚0.9~1.3米。从残存顶部向下1.3米处，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内含少量红烧土块，较少的青烧面残渣，无其它遗物。

第②层：厚0.3~0.5米。土质较致密。内含大量红烧土块，是窑址废弃后窑顶、窑壁倒塌堆积，无其它遗物。

第③层：厚0.4米。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灰褐色，粘性较大。内含少量木炭粒，底面中部有2块石块。出土一块残砖，已残碎，泥质灰白陶，火候较高，素面。

该层下有一层较薄的青烧面，东北高，西南低，厚0.04米。

Y6与Y5相通，根据窑的形制结构及与周邻窑址的对比，初步推断该窑址为明代晚期的炼窑。



图 88 Y6开口照（南-北）



图 89 Y6全景（南-北）

Z1：位于II区 T0203 探方内中部偏东南。开口于②b层下。由操作间、火门、灶膛组成。开口距地表0.2~0.3米，整体残存长度1.48米，宽0.95米。操作间宽0.85米，进深0.5米，高0.2~0.3米。火门宽0.44米，高0.5米。灶膛下半部长径0.6米，短径0.38米；上半部长径0.7、短径0.5米，整体残存高度0.45~0.66米。

（1）形状与结构

操作间：位于灶的西北方向，灶门外侧，平面呈喇叭形。敞口处最宽0.85米，进深0.5米，高0.2~0.3米。口部边缘明显，两侧壁斜向内收，较光滑，底边缘较明显，底面平整，东南部稍高于西北部，西北部被Y4、Y5共用操作间打破。

火门：位于灶膛西北部，灶膛与操作间之间，立面呈拱形洞状。最宽 0.38 米，高 0.4~0.45 米。

灶膛：位于火门东南，平面近呈椭圆形。灶膛底部呈东南高、西北低的斜坡状，烧结呈青灰色，致密。底面向上 0.24~0.3 米处壁面陡直、光滑，烧结呈青灰色，致密。以上外展形成一个环状台面，台面由火门两侧向后渐宽，宽 0~0.08 米，再向上壁面残高 0.14~0.23 米，壁面竖直、光滑，烧结呈红褐色。壁厚 0.08~0.12 米。外侧因长期烧烤而形成较厚的红烧面，厚 0.02~0.08 米。

（2）窑内堆积及包含物

操作间内填灰黑土，土质较疏松。内含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颗粒，无其它遗物。

灶膛内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灰褐色。内含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灰，出土少量残砖碎块，收集到 2 块断砖，1 块呈灰白色，在灶门附近底部平放，另一块在灶膛内填土中，无其它遗物。Z1 填：1 残砖，灰白色，火候较高，素面。残长 14、宽 15.5、厚 5 厘米；Z1 填：2 残砖，红褐色，火候较高，素面。残长 17、宽 20、厚 6.5 厘米。

灶址位于 Y3 的东南方向，Y4 的正南方向，Y5、Y6 的西南方向。Y4、Y5 打破 Z1 操作间。根据形制结构、堆积特点及与周邻窑址的对比，初步推断为明代晚期的灶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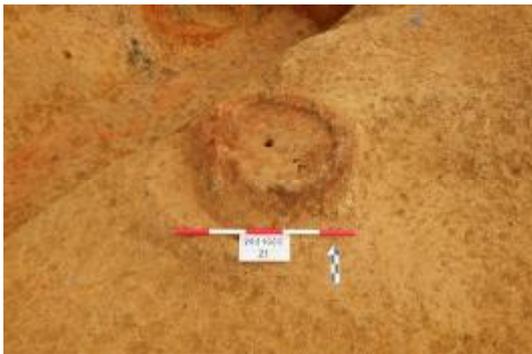


图 90 Z1 开口照（南-北）



图 91 Y6 全景（南-北）

（三）出土遗物概述

本次考古发掘共出土各类器物 24 件。其中陶器 14 件，瓷器 4 件，石器 6 件。包括陶拍 1 件、陶器座 2 件、砺石 3 件、石凿 1 件、片状石器 1 件、陶罐口沿 1 件、陶器底 1 件、残青釉瓷碗 3 件、瓷器盖 1 件、酱釉罐 2 件、酱釉盆 1

件、酱釉碟 1 件、石铲 1 件、残砖 5 件。采集标本 25 件，收集陶瓷残片、砖瓦残块 14 袋，采集土样 11 袋。

1. I 区出土器物，以商周、战国时期器物为主。

(1) 出土器物



图 92 T0703④: 1 砺石



图 93 T0703④: 2 砺石



图 94 T0703③: 1 陶器座



图 95 T0703③: 2 砺石



图 96 T0703②: 1 片状石器



图 97 T0306②: 1 陶拍



图 98 T0306②: 2 陶器座



图 99 T0606①: 1 石凿

(2) 标本



图 100 T0505③标: 1 罐口沿



图 101 T0703③标: 1 罐口沿



图 102 T0703③标: 2 口沿



图 103 T0703③标: 3 腹片



图 104 T0703③标: 4 罐口沿



图 105 T0306②标: 1 罐口沿



图 106 T0306②标: 2 罐口沿



图 107 T0306②标: 3 釜口沿



图 108 T0306②标: 4 腹片



图 109 T0306②标: 5 腹片



图 110 T0306②标: 6 罐口沿



图 111 T0306②标: 7 腹片



图 112 T0306②标: 8 肩部残片



图 113 T0306②标: 9 口沿残片



图 114 T0306②标: 10 圈足底



图 115 T0306②标: 11 腹片



图 116 T0505②标: 1 碗底



图 117 T0505②标: 2 器底



图 118 T0703②标: 1 圈足器底



图 119 T0703②标: 2 圈足器底



图 120 T0703②标: 3 腹片



图 121 T0703②标: 4 圈足器底



图 122 T0703②标: 5 罐口沿



图 123 T0804②标: 1 纹饰陶片



图 124 T0506①标: 1 纹饰陶片

(3) 出土陶片



图 125 T0505③层出土陶片



图 126 T0703③层出土陶片



图 127 T0306②层出土夹砂陶陶片



图 128 T0306②层出土泥质红褐陶陶片



图 129 T0306②层出土泥质黄褐陶陶片



图 130 T0306②层出土泥质灰陶陶片



图 131 T0306②层出土卵石



图 132 T0505②层出土陶片



图 133 T0703②层出土器底



图 134 T0703②层出土陶片



图 135 T0703②层出土灰陶陶片



图 136 T0703②层出土泥质红褐陶陶片



图 137 T0306②层出土卵石



图 138 T0804②层出土陶片

2. II区出土器物，以明代晚期为主。

(1) 出土器物



图 139 Y1填：1 罐口沿



图 140 Y1填：2 器底



图 141 Y2填：1 青釉碗底



图 142 Y2填：2 器盖



图 143 Y2填：3 青釉碗



图 144 Y2填：4 青釉碗



图 145 Y2填: 5 酱釉罐



图 146 Y2填: 6 石铲



图 147 Y2填: 7 酱釉盆



图 148 Y2填: 8 酱釉碟



图 149 Y3填: 1 长方砖



图 150 Y3填: 2 酱釉四耳罐



图 151 Y5填: 1 残砖



图 152 Y6填: 1 残砖



图 153 Z1填: 1 残砖



图 154 Y1填: 2 残砖

(2) 出土陶片



图 155 T0302①层出土陶片



图 156 Y1操作间③层出土遗物



图 157 Y2窑室③层出土酱釉器残片



图 158 Y2操作间②层出土砖瓦残块



图 159 Y3窑室②层出土残瓦片



图 160 Y4④层出土残瓦片

五、考古成果和文物保护意见

（一）考古成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广州市文物保护规定》，按照《广州市文物局关于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工作完成的函》（文物 2020551 号）的指导意见，经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考执字（2020）第（1379）号），受广州市从化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委托，我院对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进行了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工作，完成勘探面积 90000 平方米，考古发掘面积 300 平方米，发现商周至战国、明代时期遗迹遗物。本次考古发掘共清理遗迹 8 处，其中灰坑 1 个，明代时期窑址 6 座、灶址 1 座。共出土各类器物 24 件。其中陶器 14 件，瓷器 4 件，石器 6 件。包括陶拍 1 件、陶器座 2 件、砺石 3 件、石凿 1 件、片状石器 1 件、陶罐口沿 1 件、陶器底 1 件、残青釉瓷碗 3 件、瓷器盖 1 件、酱釉罐 2 件、酱釉盆 1 件、酱釉碟 1 件、石铲 1 件、残砖 5 件。采集标本 25 件，收集陶瓷残片、砖瓦残块 14 袋，采集土样 11 袋。

（二）文物保护意见

本次考古发掘成果，进一步丰富了广州古城考古资料，对于研究古代广州手工业提供了重要的考古资料。

考古发掘工作结束后，收储单位可以按相关规定办理土地出让的其他手续。

由于地块南部的一处山岗未清表，并未对项目用地范围进行全面发掘。将来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如果发现重要文物遗存，建设、施工单位应当立即停止施工，保护好现场，并及时报请文物部门处理。

附表1：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遗迹统计表

年代	分类	编号	遗物数量 (件)	编号	遗物数量 (件)
明代晚期	窑址 (6)	Y1	2		
		Y2	8		
		Y3	2		
		Y4	0		
		Y5	1		
		Y6	1		
	灶址 (1)	Z1	1		
不详	灰坑 (1)	H1	0		

附表2：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遗迹登记表

序号	编号	位置方向	层位关系	形状结构	填土及包含物	出土遗物	年代	发掘者	发掘日期	备注
1	Y1	T0402中部， 方向225°	②b层下 开口	<p>窑室呈三角形。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烟组成。操作间呈“梨”形，上口稍大于底面，底面西南高、东北低。窑门立面呈拱形洞状。火膛呈“喇叭”形。火膛后部与烟道之间是窑床，床面平坦，东北部略高于西南部。烟道3道，位于窑床后部，凹入后壁，整体呈“山”字形，两侧烟道由下向上内弧，中部烟道与窑床垂直，中部以上倒塌，结构不详。窑室两侧壁面由底部向上弧形敛收，顶部倒塌。烧结严重，窑床、窑壁均呈青灰色，致密。</p> <p>尺寸：全长8.1米。操作间全长4.1米，最宽3.1米，深0.4~1.7米。窑室全长4米，最宽3.32米。窑门底部宽0.5米、中部最宽0.66米，内高1.84米。火膛口部宽0.56米，进深0.5米，后端宽1.14米。低于窑床0.2米。窑床东西长3.0米，前端宽1.14米，后端宽3.1米。</p>	<p>操作间填土分3层：①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为窑址废弃后的淤积层；②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含大量木炭颗粒、红烧土颗粒、少量砖瓦残块等。③层为一层铺在操作间底面的砖瓦残渣，夹含较少的砖瓦残块，出土一些残砖、残瓦。火膛填大量碎瓦渣，致密。窑室内填土分2层，①层，黄褐土，疏松，包含非常少的红烧土、青烧面残块；②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红褐色、黄褐色，包含大量红烧土块、青烧面，少量砖瓦残块。</p>	<p>仅出土少量青砖瓦残块，1件灰陶罐口沿、1件灰陶器底。</p>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20年试发掘1/2，2021年4月5日至6日结束。	

2	Y2	T0302南半部, 方向258°	<p>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烟道组成。操作间平面尽呈“心”形, 口部稍大于底部, 底面西高东低。火门位于操作间东部, 顶部残, 形状不明。窑室平面呈马蹄形, 火膛位于窑门和窑床之间, 平面尽呈“喇叭”形, 斜直壁, 平底。窑床床面平坦。两侧边由后向前呈弧形内收至火膛处。位于窑室的东部, 共有三道, 凹入窑室后壁, 两侧烟道由窑床平面向上弧状弯曲, 中部烟道与窑床垂直, 整体呈两侧弯曲的“山”字形。三道烟道向上伸出窑顶, 形成3个烟囱。烟道壁面烧结呈青灰色。截面呈长方形。在距窑床0.3米处, 三条烟道各有一个长方形凹槽, 用来固定承重砖, 以上用与烟道宽度相当的砖或瓦砌成烟道。窑室壁面由底部向上弧形内收, 顶部大部分坍塌, 仅存后部一少部分, 从残存部分可见窑顶由窑壁中上部开始敛收, 形成较弧缓的顶部。床面、壁面都形成较重的青烧面。由窑床向上约1.0米处两侧窑壁上有一排深入窑壁的凹窝, 形状不尽规整, 凹入窑壁深浅不一。</p> <p>尺寸: 全长8.3米, 宽3.0~3.3米。窑室前部残存高度1.6米, 后部窑室内高2.3米, 全高2.7米。操作间东西长3.3米, 南北宽3.3米, 深0~1.56米。窑门底部宽0.6米、上部残存处宽0.95米, 残存高度1.56米。火膛前宽0.6米, 后宽1.22米、进深1.04米。低于窑床0.18米。窑床东西长3.16米, 前端宽1.22米, 后端宽2.8米。烟道高2.3米, 宽0.1~0.2米, 凹入后壁0.1~0.35米。</p>	<p>操作间填土分3层: ①层土质疏松, 土色呈灰黑色, 为现代树坑扰乱堆积; 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黄褐色, 含少量青砖残块, 少量青灰陶残瓦片, 多为筒瓦残片, 凸面素面, 凹面饰布纹。③层操作间底部较薄的一层褐色土, 应是当时的踩踏面, 夹杂少量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 木炭颗粒, 包含一些残砖、残瓦片。窑室内堆积分3层: ①层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黄褐色, 内含少量窑顶倒塌的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 含大量细淤沙。分布于窑室中后部; ②层土质较疏松, 以黄褐色土为主局部泛红、泛灰。靠近窑门附近含一些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 局部含少量沙粒, 东部较纯净。③层土质较致密, 土色呈深灰褐色, 包含大量青烧面残渣、较少的红烧土块。</p>	<p>器物主要分布在③层面上: 青瓷碗底1件; 青瓷碗2件, 残; 器盖1件, 残; 酱釉四耳罐1件, 残; 石铲1件, 残; 酱釉盆1件, 残; 酱釉碟1件, 残。及一些陶瓷残片, 砖瓦残块。</p>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21年4月14日至4月24日结束	
---	----	------------------	--	---	---	------	-----	--------------------	--

3	Y3	T0203西部， 方向350°	②b层下开 口	<p>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烟道组成。操作间位于窑室的南部，因被Y4、Y5共用操作间打破，整体形状不明。窑门位于操作间、火膛之间，中下部较直，以上坍塌，形状不明。窑室 平面呈马蹄形，由火膛、和窑床组成。火膛位于窑室内，平面近呈“喇叭”形，斜直壁、平底。窑床位于火膛北边，烟道南部，床面平坦，两侧底边由后向前弧状内收。窑室壁面由底部向上弧形内收，壁面下半部较光滑，上部凹凸不平，顶部坍塌不见。由窑床向上约1.0米处两侧窑壁上各有一个近圆形凹窝。烟道位于窑室的北部，共有三道，凹入窑室后壁，两侧烟道由窑床平面斜直向，中部烟道与窑床垂直，整体呈两侧内斜的“山”字形。</p> <p>尺寸：全长7.7米，宽2.76米，残存高度0.6~2.6米。操作间南北长3.3米，东西残存宽度2.5米，深0.7米。窑门底部宽0.56~0.6米、残存高度1.7米。火膛前宽0.6米，后宽1.4米、进深0.66米。低于窑床0.2米。窑床南北长3.1米，前端宽1.4米，后端宽2.84米。窑壁厚0.14~0.2米，外侧红烧土厚0.1~0.32米。</p>	<p>操作间只有一层堆积，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夹杂大量浅红褐色斑点土，包含少量砖瓦残块、红烧土块、木炭粒等遗物。窑室内有2层堆积：①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夹杂大量沙粒、小石子，包含大量窑顶、窑壁倒塌的红烧土块、青烧面残块，偶有一两片青灰色残瓦片。②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浅灰褐色，包含少量红烧土块、青烧面碎块，在窑室北壁处包含的残砖渣稍多一些。</p>	<p>火膛内出土1块青砖，残；窑室北部②层内距窑床0.5米处出土一些酱釉四耳罐残片。一些残瓦片。</p>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12年4月 18日至4月 24日结束	
---	----	--------------------	------------	--	--	--	------	-----	----------------------------	--

4	Y4	T0203中部偏北, 方向214°	②b层下开口	<p>由操作间、窑门、火膛、窑床、烟道组成。与Y5共用一个操作间, 位于窑室西南部。平面近呈“凸”字形, 口部边缘较明显, 壁面斜向内收, 较光滑, 底部边缘较明显, 底面由窑门向西南逐渐增高呈斜坡状。窑门位于窑室西南部, 窑室底部, 立面呈不规则的拱形洞状。窑室平面近呈椭圆形, 整体略呈筒状。内壁中上部为红烧土壁面, 略显内敛, 较光滑, 中部略外弧, 中下部烧结非常严重, 多数烧结呈矿渣状, 且壁面凹凸不平, 近底部略向内收敛, 窑室底面烧结呈青烧面, 呈东北高西南低的坡状, 由火门向外延伸到操作间。窑内从窑底向上0.8米处有一个不明显的台面, 外侧有7个不明显的凹窝凹入窑壁。</p> <p>尺寸: 总长7.25米。整体残存高度1.55~2.7米。操作间长5.25米、宽3.5、深0~2.1米。窑门底部最宽0.7米, 高1.0米。窑室底面长径1.3米, 短径0.94米。上部内径1.3~1.5米。外径1.5~1.9米, 壁厚0.04~0.2米。窑壁外红烧土厚0~0.26米。</p>	<p>操作间有4层堆积: ①层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黄褐色, 夹杂较多红烧土块、少量青烧面残块。②层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浅灰褐色, 夹杂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颗粒。③层窑门附近较厚, 从窑门处向西南渐薄。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黄褐色, 夹杂零星的红烧土块。④层仅分布于窑门向西南2米范围内, 在Y5窑门处不见该层。土质较疏松, 红烧土夹杂大量木炭粒, 无其它遗物。窑室内分4层堆积: ①层土质较致密, 土色呈黄褐色略泛灰, 包含少量红烧土块, 无其它遗物, 北部薄, 南部厚, 属晚期倒塌堆积。②层北厚南薄, 土质较致密, 土色呈黄褐色, 内含大量紫褐色小石子, 无其它遗物, 为淤积土。③层土质较疏松, 土色以黄褐色为主, 夹杂大量红褐色斑点状土, 无其它遗物, 是早期淤积土。质疏松, 较粘稠, 土色呈深灰褐色, 夹杂大量木炭颗粒。包含少量残瓦片。</p>	<p>仅在窑室④层内收集到较少的残瓦片, 无其它遗物。</p>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21年4月18日至4月22日结束	
---	----	-------------------	--------	---	--	---------------------------------	------	-----	--------------------	--

5	Y5	T0203中部偏东北, 方向217°	②b层下开口	<p>由操作间、窑门、窑室组成。与Y4共用。位于窑室西南部, 平面近呈“凸”字形, 口部边缘较明显, 壁面斜向内收, 较光滑, 底部边缘较明显, 底面由窑门向西南逐渐增高呈斜坡状。窑门位于窑室西南部, 立面呈拱形洞状。窑室平面呈椭圆形, 西南~东北走向。底面呈斜坡状, 由东北向西南渐低, 经过窑门外侧与操作间接。从窑底向上0.8米是第一个台面, 台面外围深入窑壁有9个凹窝, 除与窑门相对的一个外, 其余的都是两两相对。从窑底向上1.3米处是第二个台面, 台面平坦, Y6的窑门位于该台面上窑室窑壁的东壁。两层台面都由窑门向后渐宽, 窑室后部最宽。从窑底到第二个台面之间窑壁烧结极为严重, 呈较厚的焦状, 使得壁面凹凸不平, 非常粗糙, 颜色呈蓝黑色。从第二个台面向上窑壁残存高度2.2米, 内壁壁面烧结呈一层青灰色烧结面, 由下向上逐渐光滑, 外侧呈红褐色。窑壁外侧因长时间烧烤而形成一层很厚的烧土层。窑顶早已坍塌, 形制不明。</p> <p>尺寸: 全长8.1米。残存高度1.5~3.5米。操作间长6.74米、宽3.6、深0~2.1米。窑门底部宽0.5, 中部最宽0.6米, 高0.95米。窑室底部长径1.34米, 短径0.76米。中部内长径1.9米, 短径1.3米。窑壁厚0.1~0.2米。窑室外长径2.24米, 短径1.68米。窑壁外侧红烧土厚0.1~0.25米。</p>	<p>操作间有3层堆积: ①层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黄褐色, 夹杂较多红烧土块、少量青烧面残块。②层由西南向东北渐厚。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浅灰褐色, 夹杂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颗粒。③层窑门附近较厚, 从窑门处向西南渐薄。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黄褐色, 夹杂零星的红烧土块。窑室内堆积按土质土色的不同分为5层: ①层从窑顶残存处向下1.8米土质较致密, 土色呈黄褐色, 夹杂较少的红烧土块, 小石子、青烧面残渣。②层土质较致密, 大量窑顶、窑壁倒塌的红烧土块, 夹杂较少的黄褐土块。③层土质较疏松, 浅灰褐土夹杂少量黄褐土块, 早期淤积土, 较纯净。土质较疏松, 大量倒塌的红烧土块, 临近窑门处有少许从窑门流入的黄褐色淤积土。</p>	<p>仅在窑室②层出土1块残砖。</p>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21年4月18日至4月23日结束	
---	----	--------------------	--------	---	---	----------------------	------	-----	--------------------	--

6	Y6	T0203东北角，方向255°	②b层下开口	<p>不见操作间，由窑门和窑室组成，窑门与Y5窑室相通。窑门位于窑室西部窑壁底部，立面呈拱形洞状。窑室平面呈不规则圆形，壁面用泥抹筑。底面平整，从底部向上0.7米处有一台面。台面向上，窑壁中部略向外弧鼓，近顶部向内敛收，壁面光滑。台面向下烧成青灰色，向上呈红褐色，致密。外侧有长期烧烤形成的红烧土层。</p> <p>尺寸：窑室内径1.04~1.24米，外径1.24~1.3米，窑壁厚0.04~0.12米；窑门宽0.5，高0.82米。窑室残存高度2.2米。底部高于Y5底部1.3米。</p>	<p>窑室内堆积分3层：①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黄褐色，含少量红烧土块，较少的青烧面残渣，无其它遗物。②层土质较致密，内含大量红烧土块，无其它遗物，是窑址废弃后窑顶、窑壁倒塌堆积。③层土质较疏松，土色呈灰褐色，粘性较大，含少量木炭粒。③层下有一薄层青烧面。</p>	③层内出土1块灰白陶残砖。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21年4月18日至4月21日结束
---	----	-----------------	--------	--	---	---------------	------	-----	--------------------

7	Z1	T0203探方中部, 方向230°	②b层下开口	<p>由操作间、火门、灶膛组成。操作间位于灶的西北方向, 灶门外侧, 平面呈喇叭形。口部边缘明显, 两侧壁斜向内收, 较光滑, 底边缘较明显, 底面平整, 东南部稍高于西北部, 西北部被Y4、Y5共用操作间打破。火门位于灶膛西北部, 灶膛与操作间之间, 立面呈拱形洞状。灶膛位于火门东南, 平面近呈椭圆形, 灶膛底部呈东南高、西北低的斜坡状, 烧结呈青灰色, 致密。底面向上0.24~0.3米处壁面陡直、光滑, 烧结呈青灰色, 致密。以上外展形成一个环状台面, 台面由火门两侧向后渐宽, 再向上壁面残高0.14~0.23米, 壁面竖直、光滑, 烧结呈红褐色。外侧因长期烧烤而形成较厚的红烧面。</p> <p>尺寸: 整体残存长度1.48米, 宽0.95米, 残存高度0.45~0.66米。操作间宽0.85米, 进深0.5米、深0.2~0.3米。火门宽0.44米, 高0.5米。灶膛下半部长径0.6米, 短径0.38米; 上半部长径0.7、短径0.5米, 台面宽0~0.08米, 壁厚0.08~0.12米, 红烧土层厚0.02~0.08米。</p>	<p>操作间内填灰黑土, 土质较疏松, 含大量红烧土块, 少量木炭颗粒, 无其它遗物。</p> <p>灶膛内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灰褐色, 包含大量红烧土块、少量木炭灰, 出土少量残砖碎块,</p>	残砖2块。	明代晚期	谷俊杰	2021年4月14日发掘, 当日结束
8	H1	I区T0505东北角, 向北延伸到T0605内。基线方向0°	①层下开口	<p>平面呈不规则形状。坑口边缘较明显, 四壁壁面不平整, 北壁壁面陡直, 其余三面弧缓斜向内收, 壁面较粗糙, 北壁底边缘明显, 其余三面边缘不明显, 坑底较平整, 呈北高南低、东高西低的坡状。南北长5.48米, 东西宽4.4米, 最深0.8米。</p>	坑内土质较疏松, 土色呈灰褐色, 夹杂有较多沙粒、山体基岩风化石子。	无遗物。	不详	谷俊杰	2021年3月29日发掘, 当日结束

附表 3：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发掘出土器物登记表

序号	编号	类别	器物名称	数量	出土地点	坐标	出土状况	出土日期	备注
1	T0306②: 1	陶	陶拍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4月5日	
2	T0306②: 2	陶	陶器座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4月6日	
3	T0606①: 1	石	石凿	1	I 区T0606		残	2021年3月20日	
4	T0703②: 1	石	片状石器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3月27日	
5	T0703③: 1	陶	陶器座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3日	
6	T0703③: 2	石	砺石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3日	
7	T0703④: 1	石	砺石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13日	
8	T0703④: 2	石	砺石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13日	
9	Y1填: 1	陶	罐口沿	1	II 区Y1		残	2021年4月6日	
10	Y1填: 2	陶	器底	1	II 区Y1		残	2021年4月6日	
11	Y2填: 1	瓷	青釉碗底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18日	
12	Y2填: 2	瓷	器盖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18日	
13	Y2填: 3	瓷	青釉碗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19日	
14	Y2填: 4	瓷	青釉碗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19日	
15	Y2填: 5	陶	酱釉罐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19日	
16	Y2填: 6	石	石铲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22日	
17	Y2填: 7	陶	酱釉盆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23日	
18	Y2填: 8	陶	酱釉碟	1	II 区Y2		残	2021年4月23日	
19	Y3填: 1	陶	长方砖	1	II 区Y3		残	2021年4月22日	
20	Y3填: 2	陶	酱釉四耳罐	1	II 区Y3		残	2021年4月23日	
21	Y5填: 1	陶	残砖	1	II 区Y5		残	2021年4月22日	
22	Y6填: 1	陶	残砖	1	II 区Y6		残	2021年4月18日	
23	Z1填: 1	陶	残砖	1	II 区Z1		残	2021年4月14日	
24	Z1填: 2	陶	残砖	1	II 区Z1		残	2021年4月14日	

附表 4：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发掘采集标本登记表

序号	编号	类别	器物名称	数量	出土地点	坐标	出土状况	出土日期	备注
1	T0306②标：1	夹砂	罐口沿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2	T0306②标：2	夹砂	罐口沿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3	T0306②标：3	夹砂	釜口沿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4	T0306②标：4	泥质	腹片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5	T0306②标：5	泥质	腹片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6	T0306②标：6	泥质	罐口沿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7	T0306②标：7	泥质灰陶	腹片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8	T0306②标：8	泥质灰陶	肩部残片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9	T0306②标：9	泥质灰陶	口沿残片	2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10	T0306②标：10	泥质灰陶	圈足底	1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11	T0306②标：11	泥质灰陶	腹片	4	I 区T0306		残	2021年3月22日	
12	T0505②标：1	泥质黄褐陶	碗底	1	I 区T0505		残	2021年3月22日	
13	T0505②标：2	夹砂黄褐陶	器底	1	I 区T0505		残	2021年3月22日	
14	T0505③标：1	夹砂黑陶	罐口沿	1	I 区T0505		残	2021年3月25日	
15	T0506①标：1	泥质灰陶	纹饰陶片	2	I 区T0506		残	2021年3月21日	
16	T0703②标：1	泥质灰陶	圈足器底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3月28日	
17	T0703②标：2	泥质灰陶	圈足器底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3月28日	
18	T0703②标：3	泥质红褐陶	腹片	2	I 区T0703		残	2021年3月28日	
19	T0703②标：4	泥质红褐陶	圈足器底	3	I 区T0703		残	2021年3月28日	
20	T0703②标：5	泥质灰陶	罐口沿	8	I 区T0703		残	2021年3月28日	
21	T0703③标：1	泥质灰陶	罐口沿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3日	
22	T0703③标：2	泥质红褐陶	口沿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3日	
23	T0703③标：3	泥质红褐陶	腹片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3日	
24	T0703③标：4	夹砂灰陶	罐口沿	1	I 区T0703		残	2021年4月3日	
25	T0804②标：1	泥质红褐陶	纹饰陶片	1	I 区T0804		残	2021年4月4日	

附录1：广州市文物局关于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工作完成的函

广州市文物局

文物 2020551 号

广州市文物局关于从化区赤草、邓村 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工作完成的函

从化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

广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2020 年 6 月 20 日-7 月 8 日，7 月 30 日-7 月 31 日对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部分区域进行了考古调查和勘探工作。南部山岗因清表工作未完成不具备进场条件而未进行考古勘探工作。

经过考古调查勘探和综合评估，在该项目地块北部区域发现有发现明清时期窑址 3 座，先秦时期灰坑 3 处，遗存文物价值为 B 级——重要，保存状况为 BC 级——保存一般。按照文物保护的要求，建设工程选址，应当尽可能避开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在工程建设前须对该区域进行抢救性考古发掘和保护工作。该项目地块北部区域在考古发掘和保护工作全面完成后方可进行出让。

专此函达。

附件：从化区赤草、邓村储备地块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报告



(联系人：张晓思，联系电话：8107648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录2：广州市考古研究院团体领队资质



附录3：文物保护法规（节选）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11月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第三章·考古发掘·

第二十九条 进行大型基本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事先报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组织从事考古发掘的单位在工程范围内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方进行考古调查、勘探。

第三十条 需要配合建设工程进行的考古发掘工作，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在勘探工作的基础上提出发掘计划，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第三十一条 凡因进行基本建设和生产建设需要的考古调查、勘探、发掘，所需费用由建设单位列入建设工程预算。”

《广州市文物保护规定》（2012年10月30日广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2013年1月21日广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根据 2015年5月20日广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并经2015年12月3日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的《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因行政区划调整修改〈广州市建筑条例〉等六十六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11月20日广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并经2020年7月29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的《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条例〉第三十二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第三十二条 在地下文物埋藏区进行工程建设或者在地下文物埋藏区以外进行大型工程建设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考古调查、勘探、发掘：

（一）属于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在出让该地块前，应当进行考古调查、勘探，所需经费按财政分级的原则，分别在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中安排或者由区财政承担；

(二)属于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应当在工程项目建议书或者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考古调查、勘探,所需经费由市财政承担;

(三)本规定生效之前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但尚未进行考古调查、勘探的,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申请考古调查、勘探,所需经费由市财政承担。

未按照前款第(一)项或者第(二)项规定进行考古调查、勘探的,不得出让或者划拨土地。未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进行考古调查、勘探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在广州市第一批地下文物埋藏区内加建电梯或埋深不超过1.5米且与民生密切相关的小型管网工程,可先不开展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文物埋藏,建设、施工单位应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报告当地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在省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的项目除外。

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发现文物,需要实施原址保护的,考古调查、勘探费用由市人民政府承担。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划拨前进行考古调查、勘探的工作程序由市人民政府制定。

第三十三条 本规定第三十二条规定的大型建设工程包括下列工程:

(一)在越秀区、海珠区、荔湾区、天河区、白云区辖区内进行的建设工程项目,占地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

(二)在花都区、番禺区、南沙区、黄埔区、从化区、增城区辖区内进行的建设工程项目,占地面积三万平方米以上;

(三)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新建或者扩建道路、桥梁、高速路、地铁、管网等重大线形工程。

突发性的抢险工程,负责建设、施工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尽可能避开地下文物埋藏区。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应当在施工前告知市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发现文物的,应当配合文物行政主管部门进行抢救性保护。

第三十四条 在房屋拆迁、旧城改造、工程建设和生产等过程中,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发现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刻、壁画以及近现代重要史迹和代表性建筑等文物的,应当立即报告当地文物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建设、施工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立即停止施工并保护现场。所在地的区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在接到报告后,应当及时派员赶到现场,并于七日内提出处理意见。在文物行政主管

部门提出处理意见前，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破坏现场。经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确认需要保留的不可移动文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或者改变文物原状。

第三十五条 经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出重要文物的区域，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可以会同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划定临时禁止建设区。

在依法批准的工程建设中有重大考古发现、需要实施原址保护的，市或者区人民政府应当收回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另行置换土地或者退还土地出让金。实施原址保护给建设单位造成损失的，市或者区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合理补偿。具体补偿范围和标准，由市人民政府制定并向社会公布。市人民政府制定并向社会公布。

第三十六条 因特殊情况无法实施原址保护，经批准同意迁移或者拆除的不可移动文物，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做好详细记录、测绘、登记、拍照、摄像等工作，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资料交市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整理存档；区文物保护单位及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资料交区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整理存档。

拆除的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中有价值的实物材料，属于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交市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文物收藏单位保存；属于区文物保护单位或者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交区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文物收藏单位保存。

经批准迁移的不可移动文物，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政府批准的整体迁移或者拆卸迁移的要求原状修复。修复、迁移以及拆除不可移动文物所需费用由建设单位负责。

第四十七条 违反本规定第三十二条第二款规定，未经文物考古调查、勘探擅自开工建设的，由文物执法机构责令停止施工限期办理文物考古调查、勘探手续，逾期不办理手续，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以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违反本规定第三十二条第三款规定，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发现文物埋藏但未立即停工、保护现场并报告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由文物执法机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以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

附录4：关于本报告使用的专业术语、概念和标准的说明

本报告使用的专业术语、概念和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田野考古工作规程》、《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经费预算定额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我省基建考古工作实际而制定。

1. 本报告采用的田野考古专业术语：

考古调查指地面踏查和自然断面的考古学观察。考古勘探由普探和重探组成。考古普探指采用每平方米布孔5个的梅花点布孔法而进行的勘探工作，所用工具为探铲。考古重探指为了解墓葬及其它遗迹现象并在地面做出形状标记而进行的钻探工作。重探采用探孔法或布探沟的方式。考古试掘（发掘）主要采取布探方的方式，依据土质、土色、包含物的不同，自上而下，从晚到早逐层发掘。探沟指平面呈长方形的发掘单位，探方指平面呈方形的发掘单位，探沟和探方一般皆正南北或正东西方向。工作单位、遗迹、墓葬编号为“4位年/地名代码/单位代码/顺序号”。单位代码中“T”表示探方或探沟，“M”表示墓葬，“H”表示灰坑，“Y”表示窑，“F”表示房屋，“L”表示路等。地形条件不同或范围较大区域的考古勘探、试掘、发掘分工作区进行。工作区常以象限法或据地形地貌特征进行划分，编号为罗马数字 I、II、III、IV 等。

2. 本报告采用的文物标识名称：

遗物点：地面虽有零星文化遗物分布，但遗物分布面积狭小，且无明显相关文化层堆积或其它相关遗存的地点。

遗址或墓葬（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文化遗物丰富；文化遗物分布面积宽广；有明显文化层堆积或遗迹、墓葬露头。

疑点：没有发现文化遗存但有其它文物线索、值得关注的地点，如有相关文献记载，有与人类活动可能有关的自然遗物分布等。

3. 各类遗存的处理标准（施工建议）：

(1) **遗物点：**合同中已涉及的小型遗址和小型墓葬，属于本项考古工作的组成部分，不另做发掘计划，但在施工中需特别注意。

(2) **其它遗存（遗址、墓地、古建筑）实行分级处理：**

遗存文物价值分3级：

A级：特别重要。指可以填补科研缺环、空白，或者和重大历史事件、重要历史人物有关及其它具有特别科研价值的遗存。

B级：重要。指具有较高科研价值且时代一般早于明代的遗址或墓地、具有较高科研价值且时代一般早于1911年的古建筑。

C级：一般。指具有一定科研价值且时代一般在明代及其以后的遗址或墓地、时代虽晚于1911年但具有一定科研价值和代表性的建筑。

遗存保存状况分3级：

A级：保存良好。

B级：保存一般。

C级：保存较差。

遗存级别由其文物价值和保存状况组成，分9级：

AA级：建议改线（改点），对遗存做原址原状保护。无法改线（改点）者，必须全面发掘或古建筑测绘，根据发掘、测绘情况确定施工方案。

AB级：全面发掘或大范围发掘（发掘面积大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和古建筑测绘，根据发掘、测绘情况确定施工方案。

AC级：局部发掘（发掘面积一般小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和古建测绘。

BA级：大范围发掘（发掘面积大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和古建测绘，根据发掘、测绘情况确定施工方案。

BB级：局部发掘（发掘面积一般小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和古建测绘。

BC级：局部发掘（发掘面积一般小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或不发掘。

CA级：局部发掘（发掘面积一般小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或不发掘。

CB级：局部发掘（发掘面积一般小于施工涉及面积的一半）或不发掘。

CC级：不发掘。

遗存级别的评定由本院学术评议组负责，必要时征求其他专家的意见。